

以下為本公司之申報會計師信永中和澳大利亞所編製載於第IB-1頁及第IB-71頁的報告全文，以供載入本招股章程。此會計師報告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投資通函呈報聘用準則第200號就投資通函內過往財務資料出具的會計師報告的要求編製，並以本公司董事及聯席保薦人為收件人。



ShineWing Australia
Accountants and Advisors
Level 8, 167 Macquarie Street
Sydney NSW 2000

致COAL & ALLIED INDUSTRIES LIMITED、招銀國際融資有限公司、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及中銀國際亞洲有限公司董事之過往財務資料會計師報告

緒言

我們報告Coal & Allied Industries Limited (「聯合煤炭」) 及其附屬公司 (以下統稱「聯合煤炭集團」) 載於第IB-3頁至第IB-71頁的過往財務資料，包括於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各年 (「往績記錄期間」) 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重大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解釋資料 (「過往財務資料」)。載於第IB-3頁至第IB-71頁的過往財務資料構成編製以供載入兗煤澳大利亞有限公司 (「本公司」) 日期為[編纂]，內容有關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聯交所」) 主板上市的招股章程 (「招股章程」) 的報告的一部分。

董事對過往財務資料的責任

聯合煤炭董事須負責根據過往財務資料附註1所載編製及呈列基準編製真實公平的過往財務資料，並實施聯合煤炭董事認為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編製過往財務資料不存在因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申報會計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就過往財務資料發表意見，並向閣下報告。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 (「香港會計師公會」) 頒佈的香港投資通函呈報聘用準則第200號「就投資通函內過往財務資料出具的會計師報告」開展工作。該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過往財務資料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工作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過往財務資料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核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申報會計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過往財務資料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申報會計師考慮與該實體根據過往財務資料附註1所載編製及呈列基準編製真實而公平地列報過往財務資料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並非為對該實體的內部控制的效能發表意見。我們的工作亦包括評價聯合煤炭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過往財務資料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證據是充足的、適當的，為我們發表意見提供了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就本會計師報告而言，過往財務資料已根據過往財務資料附註1所載編製及呈列基準真實而公平地反映了聯合煤炭集團於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及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項下事項的報告

調整

於編製過往財務資料時，並無就第IB-3頁所定義的相關財務報表作出調整。

股息

我們茲提述過往財務資料附註27，當中表明聯合煤炭並無於有關往績記錄期間向目標集團派付股息。

信永中和澳大利亞

特許會計師

Rami Eltchelebi

悉尼

[編纂]

A. 本集團的財務資料

聯合煤炭集團的過往財務資料

編製聯合煤炭集團的財務資料

下文載列過往財務資料，構成本會計師報告的一部分。

按照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會計政策編製的聯合煤炭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即過往財務資料的基礎）「相關財務報表」）乃由信永中和澳大利亞根據澳大利亞審計與鑑證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澳大利亞審計準則審計。

除另有指明外，過往財務資料以澳元（「澳元」）呈列，且所有數值均四捨五入至最接近百萬（百萬澳元）。

附錄 — B

聯合煤炭會計師報告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附註	前身公司			繼任公司
		12月31日	12月31日	1月1日至	9月1日至
		2015年	2016年	8月31日	12月31日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收入	7	2,131	1,664	1,424	732
其他收入	8	24	1,902	26	(5)
成品及在製品存貨變動		(22)	(6)	(11)	26
所使用原料及耗材		(524)	(357)	(274)	(141)
僱員福利	9	(333)	(253)	(140)	(77)
外部服務		(256)	(192)	(169)	(80)
銷售及分銷		(437)	(322)	(221)	(98)
債務免除	9	—	(1,475)	—	—
其他經營開支		(108)	(90)	(25)	(3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					
收益／(虧損)淨額		(2)	10	—	—
折舊及攤銷		(184)	(125)	(78)	(39)
勘探及估值		(8)	—	—	—
海運費及購買煤炭		(40)	(26)	—	(34)
外匯(虧損)／收入淨值		10	(2)	(1)	4
融資成本	9	(16)	(7)	(3)	(1)
分佔權益入賬參股公司					
(虧損)／溢利，扣除稅項		7	2	(16)	(6)
除所得稅前溢利		242	723	512	246
所得稅利益／(開支)	10	42	(326)	169	(79)
年內溢利		<u>284</u>	<u>397</u>	<u>681</u>	<u>167</u>
以下應佔年內溢利：					
聯合煤炭股東		283	396	681	166
非控股權益		1	1	—	1
		<u>284</u>	<u>397</u>	<u>681</u>	<u>167</u>
年內溢利		284	397	681	167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除所得稅後)		—	—	—	—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u>284</u>	<u>397</u>	<u>681</u>	<u>167</u>
以下應佔年內全面收入					
總額：					
聯合煤炭股東		283	396	681	166
非控股權益		1	1	—	1
		<u>284</u>	<u>397</u>	<u>681</u>	<u>167</u>

附錄 — B

聯合煤炭會計師報告

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前身公司		繼任公司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資產				
流動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	213	312	3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130	276	554
存貨	13	87	61	71
		430	649	658
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	14	320	—	132
		750	649	790
非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	—	53
於聯營公司權益	15	216	206	145
持作開發或未來出售土地		1	1	1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	1,243	762	627
遞延稅項資產	17	81	155	454
無形資產	18	188	154	145
		1,729	1,278	1,425
資產總值				
		2,479	1,927	2,215
負債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9	251	346	384
銀行透支	20	1	—	—
即期應付稅項		7	4	—
撥備	22	76	118	15
		335	468	399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				
直接相關的負債	23	44	—	53
		379	468	452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收入		3	3	2
遞延稅項負債	24	72	11	6
撥備	25	158	133	176
		233	147	184
負債總額				
		612	615	636
淨資產				
		1,867	1,312	1,579
權益				
繳入股本	26	441	60	60
儲備	28(a)	11	10	1
保留盈利	28(b)	1,413	1,240	1,515
聯合煤炭股東應佔權益		1,865	1,310	1,576
非控股權益	29	2	2	3
總權益				
		1,867	1,312	1,579

附錄 — B

聯合煤炭會計師報告

綜合權益變動表

	附註	聯合煤炭股東應佔				非控股權益	總計
		股本	其他儲備	保留盈利	總計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前身公司							
於2015年1月1日		441	7	1,230	1,678	2	1,680
年內溢利		-	-	283	283	1	284
其他全面收入		-	-	-	-	-	-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283	283	1	284
與擁有人進行的交易：							
— 已付股息	27	-	-	(100)	(100)	(1)	(101)
— 僱員股份計劃	28	-	4	-	4	-	4
於2015年12月31日		441	11	1,413	1,865	2	1,867
於2016年1月1日		441	11	1,413	1,865	2	1,867
年內溢利		-	-	396	396	1	397
其他全面收入		-	-	-	-	-	-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396	396	1	397
與擁有人進行的交易：							
— 返還股本		(381)	-	-	(381)	-	(381)
— 已付股息	27	-	-	(569)	(569)	(1)	(570)
— 僱員股份計劃	28	-	(1)	-	(1)	-	(1)
		(381)	(1)	(569)	(951)	(1)	(952)
於2016年12月31日		60	10	1,240	1,310	2	1,312

附錄 — B

聯合煤炭會計師報告

	附註	聯合煤炭股東應佔				非控股權益	總計
		股本	其他儲備	保留盈利	總計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於2017年1月1日		60	10	1,240	1,310	2	1,312
期內溢利		-	-	681	681	-	681
其他全面收入		-	-	-	-	-	-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681	681	-	681
與擁有人進行的交易：							
— 退回資本		-	-	-	-	-	-
— 已付股息	27	-	-	(581)	(581)	(1)	(582)
— 僱員股份計劃	28	-	(9)	9	-	-	-
		-	(9)	(572)	(581)	(1)	(582)
於2017年8月31日		<u>60</u>	<u>1</u>	<u>1,349</u>	<u>1,410</u>	<u>2</u>	<u>1,412</u>
繼任公司							
於2017年9月1日		60	1	1,349	1,410	2	1,412
期內溢利		-	-	166	166	1	167
其他全面收入		-	-	-	-	-	-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166	166	1	167
於2017年12月31日		<u>60</u>	<u>1</u>	<u>1,515</u>	<u>1,576</u>	<u>3</u>	<u>1,579</u>

附錄 — B

聯合煤炭會計師報告

綜合現金流量表

	前身公司			繼任公司
	12月31日 2015年 百萬澳元	12月31日 2016年 百萬澳元	1月1日至 8月31日 2017年 百萬澳元	9月1日至 12月31日 2017年 百萬澳元
經營活動				
除所得稅前溢利	242	723	512	246
就以下各項調整：				
利息收入	(6)	(18)	(6)	(1)
聯營公司股息收入	(12)	(13)	(1)	—
未變現外匯虧損／ (收益) 淨額	(1)	5	1	(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及攤銷	184	125	78	39
勘探及評估	8	—	—	—
出售投資的收入	—	(1,860)	—	—
債務免除的淨虧損	—	1,475	—	—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或溢利	5	10	10	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 (虧損)／收益	2	(10)	(20)	—
其他	13	9	(6)	(11)
營運資本變動前的 經營現金流量	435	446	568	275
應收票據及應收賬款 減少／(增加)	39	(138)	141	(123)
存貨減少	49	9	(13)	(9)
持作出售資產減少	11	—	—	—
土地下沉、恢復、復原及 環境成本撥備的變動	6	(4)	—	—
遞延稅項負債	—	—	(312)	4
長期應收款項 (增加)／減少	(1)	1	—	—
應付票據及應付賬款 (增加)／減少	(5)	111	(163)	10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增加／(減少)	2	—	(3)	—
長期應付款項及撥備的 (增加)／減少	(12)	8	34	(4)
經營所得現金	524	433	252	249
已付所得稅	(110)	(451)	169	(79)
已收利息	6	18	5	1
已收股息	12	13	1	—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入淨額	432	13	427	171

附錄 — B

聯合煤炭會計師報告

	附註	前身公司			繼任公司
		12月31日	12月31日	1月1日至	9月1日至
		2015年	2016年	8月31日	12月31日
			2017年	2017年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64)	(40)	(33)	(26)
勘探及評估		(8)	—	—	—
向關聯方墊款		—	—	—	(272)
已收股息		—	—	7	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 所得款項		4	9	20	3
出售於一間聯營公司投資 所得款項	8	—	1,069	—	—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					
流入淨額		(68)	1,038	(6)	(289)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已付股息	27	(100)	(569)	(581)	—
支付予非控股權益的股息		(1)	(1)	(1)	—
資本返還		—	(381)	—	—
償還銀行借款		(293)	—	—	—
融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					
		(394)	(951)	(582)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減少）增加淨額		(30)	100	(161)	(118)
年／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2	212	312	151
年／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	<u>212</u>	<u>312</u>	<u>151</u>	<u>33</u>
年／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分類：					
銀行結餘及所持現金		213	312	151	33
銀行透支	20	(1)	—	—	—
年／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212</u>	<u>312</u>	<u>151</u>	<u>33</u>

1. 一般資料

業務描述

Coal & Allied Industries Limited (「聯合煤炭」) 為澳大利亞領先之優質動力煤生產商，於三個煤礦業務 (即Hunter Valley Operations (「HVO」)、索利山及沃克沃斯 (統稱「MTW」)) 及相關資產間接擁有大部分合營企業權益。

於往績記錄期間，於HVO及MTW的有效所有權權益分別為於2015年12月31日的100%及64.1%，於2016年12月31日的67.6%及64.1%以及於2017年12月31日的67.6%及64.1%。

聯合煤炭集團的母實體Rio Tinto Limited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末的權益為80%及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末的權益為100%。於2017年9月1日，聯合煤炭集團的母實體由Rio Tinto Limited變更為兗煤澳大利亞有限公司。最終母實體及最終控股公司為Yankuang Group Corporation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

本集團及其附屬公司 (「本集團」) 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 (「往績記錄期間」) 的主要活動為煤炭開採及相關選煤及營銷。

綜合財務資料以澳元呈列，澳元為聯合煤炭的功能及呈列貨幣。

編製基準

本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編製。

本綜合財務報表包含香港《公司條例》，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上市規則」) 的適用披露規定。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歷史成本法

綜合財務資料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下列除外：

- 持有待售資產 — 按成本或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的較低者計量。

編製財務資料所採納的會計政策乃呈列於附註3 — 重大會計政策。該等政策已於往績記錄期間貫徹應用。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就編製及呈列往績記錄期間的過往財務資料而言，本集團已貫徹應用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頒佈於本集團於2017年1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的所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 (「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及相關詮釋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並已於本集團於2018年1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直至往績記錄期間提早採納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於綜合財務報表獲授權刊發日期，本集團並無提前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若干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15年至2017年周期之年度改進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點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銷售或出資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計劃修訂、縮減或清償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 ¹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¹

1 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2 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3 尚未釐定的生效日期。

聯合煤炭董事預計，除下文所述者外，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本集團對該等新標準及詮釋的影響評估如下。

聯合煤炭董事預期，所有公佈之項目，將於公佈生效日期後開始的首個期間在聯合煤炭集團之會計政策內採納。預期會對本集團會計政策造成影響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資料載列如下。其他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預期不會對聯合煤炭集團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訂明識別租賃安排以及其於出租人及承租人財務報表的綜合處理方式。

就承租人會計處理方法而言，該準則訂明單一承租人會計模式，規定承租人須確認所有租賃期限為12個月以上之資產及負債，低價值相關資產則除外。

承租人須於租賃開始日期按成本確認使用權資產，包括租賃負債之初始計量金額，加開始日期或之前向出租人作出之任何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租賃優惠以及承租人產生之初步估計修復成本及任何初始直接成本。租賃負債乃按租賃付款（非當日支付）之現值初步確認。

其後，使用權資產乃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任何重新計量而作出調整。租賃負債其後進行計量，採用增加賬面值以反映租賃負債之利息、減少賬面值以反映已作出之租賃付款及重新計量賬面值以反映任何重估或租賃修訂或反映已修訂實質固定之租賃付款。使用權資產折舊及減值開支（如有）其後將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規定於損益扣除，而租賃負債之利息應計費用將於損益扣除。

就出租人會計法而言，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轉承了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的出租人會計法規定。因此，出租人繼續將其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並且對兩類租賃進行不同的會計處理。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在生效後將取代現行租賃準則，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詮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允許提早應用，惟實體應於初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日期時或之前已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聯合煤炭董事現正評估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影響。然而，除非本集團已進行詳盡審閱，否則提供該影響的合理估計並不可行。

於2017年12月31日，聯合煤炭集團擁有附註32所披露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承擔21百萬澳元。初步評估表明，該等安排將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租賃的定義，因此，聯合煤炭集團將就所有該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除非在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其符合低價值或短期租賃。此外，應用新的規定或會導致上述計量、呈列及披露變化。經計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所有實際權宜方法及確認豁免後，聯合煤炭董事正在釐定將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的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金額。聯合煤炭董事預期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不會對本集團業績有重大影響，但該等租賃承擔的若干部分將須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本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銷售或投入

修訂本提供於處理投資者與其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之間的資產銷售或投入時，解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之規定與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規定之間的已承認不一致性之指引。投資實體須確認全面銷售或投入構成或包含對合營企業或聯營公司之業務之資產產生之收入或虧損。投資實體須確認銷售或投入並不構成或包含對合營企業或聯營公司之業務之資產產生之收入或虧損，惟僅以無關連投資者於該合營企業或聯營公司之權益為限。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本的生效日期尚未釐定，然而，允許提早應用。修訂本應作預先應用。

聯合煤炭董事正在評估這些規定對合併財務報表造成的影響。

並無其他尚未生效的準則預期可能對實體於當前或未來報告期及可預測未來交易有重大影響。

3. 重大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按公允價值列賬的金融工具除外。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歷史成本一般以交換貨品及服務時給予代價的公允價值為基準。

公允價值為於計量日期，按現行市況於主要（或最有利）市場中透過市場參與者間的有序交易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移負債所支付之價格（即平倉價），而不論該價格是否直接觀察所得或以另一估值技術估計所得。公允價值計量的詳情載於下文之會計政策。

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合煤炭及其附屬公司於往績記錄期間的財務報表。

附屬公司為受本集團控制之實體。當聯合煤炭集團對因其參與該實體事務而享有之浮動回報承擔風險或享有權利，並有能力通過其對該實體具有之權力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存在控制權。於評定聯合煤炭集團是否對該實體擁有權力時，僅予考慮與該實體有關之實質性權益（由聯合煤炭集團或其他方持有）。

聯合煤炭集團於綜合財務報表中包含一間附屬公司自聯合煤炭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期直至聯合煤炭集團不再控制該附屬公司之日期止之收入及開支。

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集團內各成員公司之間之內部交易、交易之結餘以及未變現收入及虧損均予以抵銷。集團內部資產銷售之未變現虧損於綜合賬目時撥回，而相關資產亦會從聯合煤炭集團之角度檢測減值。附屬公司財務報表內所報告金額於需要時已作調整，以確保與聯合煤炭集團採用之會計政策貫徹一致。

非控股權益指聯合煤炭既不直接或間接應佔之附屬公司權益，且聯合煤炭集團並未就此與該等權益持有人協議任何額外條款，使聯合煤炭集團作為一個整體須對該等權益承擔符合金融負債定義之合約責任。對於各業務合併，聯合煤炭集團可以選擇以公允價值或以其在附屬公司可辨識資產淨值之所佔比例計量任何非控股權益。

非控股權益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之權益中呈列，並與聯合煤炭擁有人應佔權益分開列示。本集團業績內呈列之非控股權益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內列作聯合煤炭非控股權益與擁有人之間關於年內損益總額及全面收入總額之分配。

聯合煤炭集團於附屬公司之權益變動如不會導致失去控制權，將作權益交易入賬，而於綜合權益中持有之控股權益金額應予調整，以反映相關權益之變動，但並無對商譽作出調整及並無確認任何收入或虧損。

倘聯合煤炭集團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則出售產生之損益按(i)所收代價之公允價值與任何保留權益公允價值之總和與(ii)該附屬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之先前賬面值及任何非控股權益兩者間之差額計算。於失去控制權當日在前附屬公司保留之任何投資公允價值，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在其後入賬時被列作初步確認之公允價值，或（如適用）初步確認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投資之成本。

於聯合煤炭之財務狀況表內，附屬公司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除非附屬公司乃持作出售，或計入出售組合內。成本會予以調整以反映或然代價修訂產生之代價變動。成本亦包括直接應佔之投資成本。

附屬公司業績由聯合煤炭按報告日期之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所有股息，不論是否從被投資方之收購前或收購後盈利中收取，均在聯合煤炭之損益內確認。

業務合併

業務收購以收購法入賬。業務合併所轉讓代價以公允價值計量，而公允價值按聯合煤炭集團所轉讓資產、聯合煤炭集團對收購對象前擁有人所產生負債以及聯合煤炭集團就交換收購對象控制權所發行股本權益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總和計算。業務合併產生的收購有關收購成本於產生時於損益確認。

所購入可識別資產及於業務合併中所承擔負債及或然負債，初始按其在收購日期之公允價值計量，但以下各項除外：

- 由購入的資產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以及於業務合併中承擔的負債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確認及計量；

- 有關收購對象的僱員福利安排的資產或負債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確認及計量；
- 與收購對象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的交易或與本集團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的交易取代收購對象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的交易有關的負債或股本工具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支付於收購日期計量（見下文會計政策）；及
-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分類為持作待售之資產（或出售組別）乃根據該準則計量。

商譽按所轉讓代價、收購對象任何非控股權益數額及聯合煤炭集團過往所持收購對象股本權益（如有）公允價值總和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於收購日期之淨額的部分計量。倘於重新評估後，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於收購日期的淨額超出所轉讓代價、收購對象任何非控股權益數額及收購方過往所持收購對象權益（如有）公允價值總和，差額即時於損益確認為按折價收購收入。

除其他準則有所規定外，非控股權益乃按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惟為現有所有權權益且授權持有人於清盤時按比例分佔實體資產淨值的非控股權益，則可按公允價值或現有所有權工具按比例分佔收購對象可識別資產淨值已確認數額計量，計量基準乃按個別交易情況。

倘聯合煤炭集團於業務合併中轉讓的代價包括或然代價安排產生的資產或負債，或然代價按其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並計為於業務合併中所轉讓代價的一部份。或然代價的公允價值變動（如符合計量期間調整資格）可追溯調整，並對商譽或折價收購收入作出相應調整。計量期間調整為於計量期間就於收購日期存在的事實及情況獲得額外資料而引致之調整。計量期間不超過收購日期起計一年內。

不符合計量期間調整資格的或然代價公允價值變動隨後入賬，取決於或然代價如何劃分。劃分為權益的或然代價並無於隨後報告日期重新計算，而其後結算於權益內入賬。劃分為資產或負債的或然代價於隨後報告日期按公允價值重新計算，而相應之收入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完成，聯合煤炭集團先前持有的收購對象權益重新計算至收購日期（即聯合煤炭集團獲得控制權當日）的公允價值，而所產生的收入或虧損（如有）於損益確認。在收購日前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來自收購對象的權益金額，在權益出售時妥善地重新分類至損益。

倘於合併發生的報告期末仍未完成業務合併的初步會計處理，聯合煤炭集團會就仍未完成會計處理的項目呈報暫定金額。該等暫定金額於計量期間（見上文）內作出調整，且確認額外資產或負債，以反映獲得有關於收購日期已存在事實及情況的新資料，而倘知悉該等資料，將會影響於當日確認之金額。

於其他實體的權益

(i)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為聯合煤炭集團對其存在重大影響但無控制權或聯合控制權的所有實體。聯合煤炭集團通常持有其20%至50%附投票權的股權。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於初步按成本確認後以權益會計法入賬。聯合煤炭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包括收購時確認的商譽。

聯合煤炭集團所分佔聯營公司的收購後溢利或虧損於損益確認，而我們分佔的收購後其他全面收入則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所累積的收購後變動根據投資的賬面值作出調整。應收聯營公司股息確認為投資賬面值的減額。

倘聯合煤炭集團分佔的聯營公司虧損相當於或逾超其於聯營公司的權益（包括實際構成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淨投資一部分的任何長期權益），則不進一步確認虧損，除非聯合煤炭集團擔當責任或代該聯營公司付款則另作別論。

(ii) 合營安排

合營安排為兩方或兩方以上進行共同控制的經濟活動的合約安排。共同控制僅於有關合營安排活動的策略、財政及經營政策須獲得共同控制的各方一致同意時方可實現。

合營安排即共同經營或合營企業。判斷各合營安排為共同經營或合營企業須對其架構進行分析。合營安排的分類取決於安排各方的權利及責任。

共同經營

聯合煤炭集團對所佔共同經營的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以及共同經營所佔的任何共同持有或引致的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進行確認。該等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載於財務報表內適當欄目。

合營企業

合營企業乃通過獨立載體構成，且各方有權享有有關安排的資產淨值。合營企業採用權益法入賬，其中資產及負債就所分佔的稅後溢利及虧損作出調整後合併入賬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的行項目內，而所分佔的稅後溢利及虧損則於就直接於股本確認的數額作出調整後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的另一行項目呈列。

倘聯合煤炭集團分佔合營企業的虧損等於或超出於合營企業的權益（包括任何實際構成本集團於合營企業投資淨額一部分的長期權益），則不進一步確認虧損，除非聯合煤炭集團擔當責任或代該合營企業付款則另作別論。

聯合煤炭集團與合營企業交易產生的未變現收入按聯合煤炭集團在該合營企業的權益予以抵銷。未變現虧損亦予抵銷，除非交易提供所轉讓資產的減值憑證。合營企業會計政策於需要時作出變動，以確保與聯合煤炭集團採用的會計政策貫徹一致。

母實體財務資料

(a) 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安排之投資

於附屬公司、聯營企業及合營安排之投資乃以成本減任何減值於聯合煤炭之財務報表內入賬。已收聯營企業之股息乃於母實體損益內確認，而非自該等投資之賬面值內扣減。

(b) 稅項綜合法例

於2015年12月31日，聯合煤炭為稅項綜合集團領導實體，包括其全資擁有的澳大利亞實體。

於2016年12月31日，聯合煤炭及其全資擁有澳大利亞實體組成Rio Tinto Limited稅項綜合集團的一部分。

於2017年9月1日，聯合煤炭及其全資擁有的澳大利亞實體成為兗煤澳大利亞有限公司稅項綜合集團的成員，而兗煤澳大利亞有限公司為領導實體。

領導實體兗煤澳大利亞有限公司及於稅項綜合集團的受控實體就彼等各自的即期及遞延稅項款項入賬。該等稅項金額按猶如稅項綜合集團中各實體繼續在本身權利下之獨立納稅人的基準計量。

聯合煤炭已與稅項綜合集團的領導實體兗煤澳大利亞有限公司就彼等參與稅項綜合機制訂立稅項分攤及融資協議。根據該協議的條款，稅項綜合集團的附屬公司實體已同意根據實體的即期稅項負債或即期稅項資產支付稅項等額付款予領導實體或由領導實體支付稅項等額付款。付款於相關所得稅負債到期時同時支付，因此，確認為聯合煤炭的「就稅項應付／應收即期公司間款項」。

分部資料

管理層根據聯合煤炭集團的戰略方向及組織架構以及主要運營決策者（「主要運營決策者」）所審閱之報告釐定經營分部。主要運營決策者乃定義為執行委員會，用於作出戰略決策，包括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

聯合煤炭集團的非經營項目呈列於「公司」分部下，包括行政開支、外匯收入及計息負債虧損以及分部間交易抵消及其他綜合調整。

收入

收入以於聯合煤炭集團業務的日常過程中的煤炭銷售及服務的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計量，扣除折讓、退貨及增值稅後列賬。當收入能可靠計量，未來經濟利益可能將流入聯合煤炭集團且符合下文所述各項本集團業務特別標準時，聯合煤炭集團確認收入。聯合煤炭集團基於過往業績並考慮客戶類型、交易類型及各項安排細節作出退貨估計。

收入根據以下各點於損益確認：

(i) 銷售煤炭

銷售煤炭所得收入於商品所有權的主要風險及報酬轉移給買方，且該等主要風險及報酬能可靠計量時，方予以確認。風險及報酬被認為通常於交付當時按離岸價（「FOB」）基準轉移給買方。有時銷售煤炭所得收入於船隻靠港時按船邊交貨（「船邊交貨」）基準或於產品出庫時按出廠價基準確認。

於往績記錄期間，銷售煤炭所得收入於煤炭風險及報酬轉移給買方時（即完成煤炭生產及煤炭已交付予買方且能合理確保收回有關應收款項時），聯合煤炭集團方予以確認。

在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時，收入於煤炭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視乎合約的條款及適用於合約的法律，資產的控制權可於一段時間內或於某一時點轉移。倘聯合煤炭集團在履約時並無產生對聯合煤炭集團有替代用途的資產且聯合煤炭集團可強制執行其權利以收回迄今已完成履約部分的款項，則資產的控制權在一段時間內轉移。

倘資產的控制權在一段時間內轉移，收入確認會按合約期間已完成履約責任的進度進行。否則，收入會在客戶獲得資產控制權的該時點確認。

完成履約責任的進度的計量是基於聯合煤炭集團為完成履約責任而產生的支出或投入，並參考截至報告期間末產生的合約成本佔各項合約估計總成本的比例。

對於在某一時點轉移煤炭控制權的煤炭生產及銷售合同，收入於客戶獲得煤炭且聯合煤炭集團已獲得現時收款權並很可能收回代價時確認。

收入按合約下的已收或應收交易價計量。

對於客戶支付款項與承諾的煤炭所有權轉移之間的期限超過一年的合約，承諾代價因重大融資成分的影響而進行調整。

(ii) 服務

提供服務所得收入在提供服務予客戶時予以確認。

(iii) 其他

其他主要包括股息、租金、分租租金及管理費。股息於派息之權利確立時確認為收入。礦產周邊土地的租金收入按直線法於租賃期入賬。或然租金收入於賺取期間確認為收入。

其他收入

收購溢利根據業務合併的會計處理方法確認。

稅項

期內所得稅開支或福利指根據各司法權區於報告期末實施或大致實施的的適用所得稅率按即期應課稅收入支付的稅項，而有關所得稅率經暫時差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所致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變動調整。

遞延所得稅採用負債法就資產及負債之稅基與彼等賬面值之間的暫時差額於綜合財務報表悉數撥備。然而，若遞延所得稅來自於交易中（業務合併除外）對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而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處理或應課稅損益，則亦不會入賬。遞延所得稅採用於報告期末前已頒佈或實際已頒佈，並在有關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結算時預期將會適用的稅率（及法例）而釐定。

遞延稅項資產僅在未來應課稅金額將可用於動用該等暫時差額及虧損時就可扣減暫時差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予以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各報告期審閱，如果沒有未來應課稅溢利可供全部或部分資產收回，便會把遞延稅項之賬面值調低。

惟倘母實體有能力控制撥回暫時差額的時間及該等差額不會於可預見的將來撥回，則不會就受控制實體投資的賬面值及稅基之間的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

倘若出現可依法強制執行的權利將即期稅項資產與負債互相抵銷，而遞延稅項結餘與同一稅務機構相關，即可將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互相抵銷。倘聯合煤炭集團有可依法強制執行的抵銷權利且有意按淨額基準清償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即可將即期稅項資產與稅項負債互相抵銷。

除與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相關外，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賬內確認。於此情況下，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收購項目直接應佔的開支及與資產相關的估計復原成本。

期後成本僅在與該項目相關的未來經濟效益很可能歸於聯合煤炭集團，且項目成本能可靠計量的情況下，始計入有關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如適用）。入賬為獨立資產的任何組成部分的賬面值於更換時取消確認。其他所有維修及保養成本乃於其產生的報告期間內自損益扣除。

煤礦發展資產包括所有相關煤礦發展開支（不包括土地、樓宇及廠房以及設備的開支）。

露天作業把煤礦發展成本資本化（包括於商業生產開始前煤礦發展期間及新露天開採區域的未來發展期間，移除表土及其他廢料以進入煤層而產生的直接及間接成本）。作業年期內該等資本化成本攤銷於煤礦的新露天開採區域開始商業生產當日開始。

地下煤礦發展成本包括有關地下長壁工作盤區發展及煤炭發展（煤礦主要通道／出口）的直接及間接開採成本。

煤礦發展成本獲資本化（扣除作為煤炭發展過程的一部分進行煤炭挖掘所得煤炭銷售收入）。倘管道遍及整座煤礦，該等資本化成本按煤礦年期進行攤銷，或倘該等管道可進入盤區且盤區的年期比煤礦年期短，則按盤區的年期進行攤銷。

對各受益區域的支出進行定期審核以確定繼續資本化與該受益區域有關的該等煤炭發展支出的恰當性。廢棄區域的累計支出在決定廢棄的期間予以全部沖銷。

露天作業

於露天作業的商業生產階段，生產剝採成本包括進入煤層產生的累計開支及直接拆除成本（包括經常性開支分配）及機器及廠房的運營成本。

如果能夠證明生產剝採成本能實現未來經濟利益，能可靠地計量，而該實體可以確定改善了進入礦體可識別組成部分時，生產剝採成本資本化為資產的一部分。該資產被稱作「剝採活動資產」計入煤礦發展中。

剝採活動資產按由於剝採活動更容易進入的礦體可識別組成部分的預期可使用年期有系統地採用產量法進行攤銷。

不符合資產確認條件的生產剝採成本將費用化。

折舊及攤銷

除了無限期持有的土地，所有固定資產自投入使用日開始均採用直線法或單位生產成本法按開採年限計劃及聯合可採儲量委員會(JORC)估計儲量下於本集團可使用資產的年限內計提折舊。租賃資產按資產的可使用年限或按資產可使用年限及租期（倘無法合理確定本集團將於租期結束後取得所有權）中的較短者計提折舊。租賃裝修採用直線法按租期或估計可使用年限（以較短者為準）計提折舊。

對於部分資產而言，資產的可使用年限與生產水平掛鉤。在此情況下，採用產量法按可採儲備或餘下可使用時數計提折舊。此外，直線法適用於可提供合適的備選方案的情況，原因為預期生產不會每年發生重大變動。

估計可使用年限、殘余價值及折舊法於各年度報告期末檢討並於釐定餘下折舊費用時計及估計變動。

估計可使用年限如下：

- 樓宇10至25年
- 煤礦開發10至45年
- 廠房及設備2.5至40年
- 租入的廠房及設備2至20年

倘資產的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資產賬面值直接減撤至可收回金額。

物業、廠房及設備處置時產生之任何收入或虧損按該項目之出售所得款項及賬面值間之差額計算並計入損益。

採礦權

有限使用期限的採礦權以成本減去累計的攤銷和減值虧損列示。採礦權的攤銷自商業生產開始日，或收購日期計提。採礦權採用產量法在礦井服務年限內根據JORC估計儲量攤銷進行攤銷。

每年攤銷率隨着剩餘估計儲量的變動而變動，從下一財政年度開始追溯應用。每年，採礦權的賬面值與可收回金額互相比較並評估減值，或評估上一年減值的可能撥回（見下文有關有形及無形資產減值虧損的會計政策）。

勘探及評估資產

發生的勘探及評估支出按可獨立辨認的受益區域（於單獨勘探許可證或牌照層面）歸集。只有當滿足以下條件時，勘探和評估支出才會資本化：受益區域的開採權是現時的並且可以通過成功開發和商業利用收回成本；或該受益區域可出售；或受益區域的開發尚未達到可判斷是否存在可開採儲量且與開採相關的重要工作尚在進行中。

於業務合併時獲得的勘探和評估資產於收購日期按公允價值確認。當有證據或者環境顯示資產的賬面價值可能超過可收回金額，需要評估勘探和評估支出的賬面金額是否存在減值。對各受益區域的支出進行定期審核以確定該等支出予以資本化的恰當性。廢棄區域的累計支出在考慮廢棄的期間予以全部沖銷。

一旦顯示出開採受益區域之礦產資源之技術可行性及商業可行性，受益區域應佔之勘探及評估資產會先作減值測試，然後重新分類至採礦權。

資產減值

(i) 長期資產

採礦權會每年進行減值測試，倘若發生事件或情況變化表明長期資產可能會減值，則會更頻繁地進行減值測試。

當資產的賬面值大於其可收回金額時，立即於損益內確認減值虧損。可收回金額為資產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使用價值，以較高者為準。本集團會於各報告期末對此前減值的採礦權及其他非金融資產進行檢討，以確定有無可能撥回減值。

為評估減值，資產被分類為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即資產可產生可獨立識別現金流入（大致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的現金流入）的最小組別。為進行商譽減值測試，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會作匯總至某一級別作減值測試，以反映因內部報告需要作監控商譽之最低水平。為進行減值測試，業務合併時所獲得的商譽會分配至預期將於合併的協同效益中得益的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聯合煤炭集團通過評估聯合煤炭特有的可反映減值觸發條件的情況及事件評估減值。

(ii) 其他金融資產

聯合煤炭集團對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投資的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金額會於各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各金融工具自初始確認以來的信貸風險變動。

當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顯著增加，聯合煤炭集團會於整個生命周期內確認預期信貸虧損。另一方面，倘若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並未顯著增加，本集團按等同於12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12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該金融工具的信貸虧損。評估是否於生命周期內確認預期信貸虧損的依據在於，自初始確認以來發生違約事件的可能性或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而非於報告日期存在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的證據或發生實際違約事件。

整個生命周期的預期信貸虧損指，某款金融工具預期生命周期內可能發生的各類違約事件產生的預期信貸虧損。相反，12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指，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金融工具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預期將產生的部分生命周期預期信貸虧損。

無形資產

(i) 電腦軟件

電腦軟件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攤銷於預期受益期內（介乎2.5至10年）以直線法計算。

(ii) 通行權、用水權及其他採礦牌照

通行權及其他採礦牌照的使用年限有限，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用水權按成本確認，每年評估減值。用水權被認為具有無限使用年期。通行權及其他採礦牌照於開採年限內或按噸計算的生產單位基準訂立的協議期內（以較短者為準）或以直線法計算攤銷。估計使用年期介乎10至25年。

(iii) 其他

在2017年收購Coal & Allied Industries Limited（「聯合煤炭」）時，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將一項資產確認為Port Waratah Coal Services Pty Ltd收取的管理費。該無形資產將以直線法撥入損益內。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指在建用於生產或自用的生產場地開發項目。在建工程以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成本計入建造生產廠房及取得採礦權、採礦許可及牌照的成本，此等項目構成整體開發項目的組成部分。

在建工程在完工準備投入使用時分類至物業、廠房及設備或無形資產中適當的類別。折舊或推銷於資產擬作擬定用途時起計。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

- (i) 手頭現金及存放在銀行或金融機構的活期存款（扣除銀行透支）；及
- (ii) 其他可隨時轉換為已經金額現金且不存在重大價值變動風險的短期高流動性投資。

存貨

煤炭存貨乃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計量。成本乃按加權平均基準分配，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及基於一般採礦能力適當比例的可變及固定支出。可變現淨值為一般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完工估計成本及用於銷售必要之估計成本。

預期將於生產中使用的配套材料、配件、小型工具及燃料存貨按加權平均成本（扣除折扣）計價，如已過時，則扣除跌價準備。

持有待售資產

當非流動資產和出售組別賬面價值主要是通過出售或喪失控制權的交易轉移控制權，而不是通過持續使用收回賬面價值，非流動資產和處置組會被歸類為持有待售。這種情況只會發生在當資產（或出售組別）可以其目前的狀況直接銷售或處置。並只適用於一般與慣常使用資產（或出售組別）及極有可能發生的交易，而且管理層必須致力促成該交易，使該交易於交易日期起計一年內完成。

當聯合煤炭集團執行銷售計劃或其他交易涉及喪失對其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只要滿足上述條件，不論在銷售後本集團是否保留對前附屬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該附屬公司的所有資產與負債都會分類為持有待售。

分類為持有待售的非流動資產（或出售組別）按原有賬面值或減去銷售成本後的公允價值（以較低者為準）計量。

撥備

撥備：

- 於下述情形下確認：聯合煤炭集團因過往事件而承擔法定或推定責任；可能需要支付現金以履行責任；及有關金額能準確估計。
- 根據管理層對報告日期履行責任所需現金流出之現值的最佳估計計量。

撥備乃使用除稅前折讓率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折讓至現值而釐定，該折讓率反映市場當時所評估的貨幣時間價值及具有重大時間價值的負債的特有風險。撥備隨時間流逝產生的增幅確認為利息開支。

僱員福利

僱員福利撥備指長期服務假及年假配額以及其他應計僱員激勵計劃。

關閉及復原成本

關閉及復原成本包括拆除及拆毀基建設施、清除殘餘材料及修復受干擾區域之成本。不論該責任是在煤礦開發期間或在生產階段產生，估算關閉及復原成本於因有關干擾引起責任的會計期間，按估計未來成本之現值淨額計提撥備。

關閉及復原成本的撥備不包括預期因未來干擾所產生的任何其他責任。

關閉及復原成本為經營的正常後果及大部分關閉及復原開支於經營年期結束時產生。儘管將予產生的最終成本尚不確定，本公司根據特定法律規定估計其成本。

初始關閉撥備連同關閉及復原成本的撥備之其他變動，包括因新干擾、最新成本估計、經營的年期變動及折現率修訂產生的成本，於物業、廠房及設備內資本化。該等成本隨後按彼等有關係的資產之年期折舊。

復原於經營期間而非結束時系統性進行，於各結算日期就未完成持續復原工程計提撥備及成本於損益扣除。

由於本公司所有權於2017年9月1日出現變更，本集團更改其會計政策，將透過損益表確認復原估計變動追溯應用為確認其後按礦山年限計提折舊的資本資產。此會計政策變動令復原撥備確認更符合澳大利亞會計準則委員會會計準則第137條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及相關會計標準詮釋。

修復程序可能自獲知干擾發生的時間、修復程序及估計修復成本後即刻啟動，惟視乎干擾性質及所用修復技術，修復程序可能持續數年。

環境清理成本

於結算日未支付環境清潔責任的成本之估計現值作出撥備。該等成本計入損益。環境成本撥備的變動成列為經營成本，惟解除折現列示為融資成本。

照付不議

收購一項業務或營運時，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作出評估。照付不議乃對港口及鐵路合約之預測超額吞吐量的評估。撥備乃就經折讓估計超額吞吐量確認。撥備具有固定期限，將於超額吞吐量實現期間於損益內進行攤銷。

銷售合約

收購一項業務或營運時，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作出評估。銷售合約撥備乃對煤炭供應及運輸協議（關於按低於市價的價格向泰國的BLCP Power Limited供應煤炭）的評估。撥備乃就合約價與市價的經折讓估計差額確認。撥備具有固定期限，將於合約期間於損益內進行攤銷。

其他撥備

撥備包括應付予來寶集團有限公司的營銷服務費（視為高於市場規範）、應付予Rio Tinto Plc的或然特許權使用費（經評估作為2017年聯合煤炭收購事項的一部分，將於合約期內攤銷），亦就任何租賃設備的「修繕」費用計提充足撥備，以應付租賃期結束時產生的任何重大檢修費。

股本貢獻

權益工具乃證明本集團於扣減所有負債後之資產中擁有剩餘權益之任何合同。直接歸屬於新股發行、期權發行或其他股本工具發行的成本扣除所得稅收入後從股本所得款項中扣除。可直接歸屬於與一項業務收購相關的新股發行或期權發行的發行成本計入收購代價。

外幣

於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之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進行之交易均按交易日期之適用匯率以功能貨幣（即該實體主要經營之經濟地區之貨幣）記賬。於報告期末，以外幣為定值之貨幣項目均按報告日期之適用匯率重新換算。

按公允價值以外幣定值之非貨幣項目乃按於公允價值釐定當日之適用匯率重新換算。按外幣歷史成本計量之非貨幣項目無須重新換算。

貨幣性項目的結算及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記入產生期間的損益。

由應收或應付海外業務且其結算並無計劃或無可能發生（因此該投資構成對海外業務的淨投資的一部分）而產生的貨幣性項目的匯兌差異，在其他綜合收入中確認，當償還貨幣項目自權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

在綜合財務報表，聯合煤炭集團海外經營業務之資產及負債乃按於報告日期之適用匯率換算為聯合煤炭之列賬貨幣，而其收入及支出乃按該年度之平均匯率進行換算，除非匯率於該期間內出動大幅波動則作別論，於此情況下，則採用交易當日之適用匯率。所產生之匯兌差額（如有）均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並累積計入權益（如適當，則分攤至非控制性權益）。該等匯兌差額乃於海外業務被出售期間在損益賬內確認。

僱員福利

(i) 僱員福利開支

僱員福利於僱員已提供相關服務的情況下支銷，同時包括以股本和現金付款的交易。於損益確認的僱員福利已扣除轉回。

(ii) 退休金

聯合煤炭集團對定額供款退休基金作出的供款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iii) 工資、薪金、年假和病假

預期於報告日期起計12個月內結清的與工資、薪金、年假及累計病假有關的僱員福利責任指截至報告日期僱員已提供的服務引致的現有責任，基於截至報告日期聯合煤炭集團預期應付的工資及薪金（包括與退休金、工人補償、保險及工資稅等費用有關的款項）按未折讓金額計算，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非累計、非現金福利（例如住屋及用車福利）由聯合煤炭集團於僱員使用福利時支銷。

應於12個月後支付的僱員福利按該等福利的估計未來現金流出的現值計量。確定責任時，考慮僱員薪金及工資漲幅以及僱員可能滿足任何歸屬要求的可能性。該等現金流量運用期限與僱員福利現金流量預期時間匹配的公司債券計算折讓。

額外長期服務假以每月付款基於涉及煙煤開採的僱員的合資格月薪向Coal Mining Industry (Long Service Leave Funding) Corporation作出。當向涉及煙煤開採的僱員提供長期服務假時，將從基金尋求補償。從Coal Mining Industry (Long Service Leave Funding) Corporation轉回的金額作為一項資產於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確認。

該等僱員福利呈列為當期撥備，乃因聯合煤炭集團無權無條件延期至報告期末起計至少12個月後付款。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集團實體成為金融工具合同條款中的一方時確認。

初始確認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以公允價值計量。對於直接因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而產生的相關交易費（除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外），其交易費用於合理環境下於初次確認時計入或扣除自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收購方直接相關交易費，其交易費用將即時計入當期損益。

金融資產

所有常規買賣的金融資產會在交易日確認或註銷。常規買賣指在市場中按照規則或慣例需根據時間要求發送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所有已確認金融資產其後視乎金融資產類別整體按攤銷成本或公允價值計量。

金融資產分類

符合下列條件之債務工具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 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而於一個商業模式內持有金融資產；及
- 金融資產合同條款引致於指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之本金利息。

於默認情況下，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其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攤銷成本及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乃計算債務工具之經攤銷成本以及分攤往績記錄期間之利息收入之方法。

對於所收購或所產生之信貸減值金融資產以外的金融工具，實際利率為於初次確認時按債務工具之預計可用年期或較短期間（如適用）內確切貼現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包括構成實際利率不可或缺部分已付或已收之一切費用及代價、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及貼現，不包括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為債務工具賬面總值之利率。

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按金融資產的初始確認金額減去已還本金另加累計攤銷（對初始金額與到期金額之間的差額運用實際利率法）計量，並就任何虧損撥備作出調整。另一方面，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乃金融資產就任何虧損撥備作出調整前的攤銷成本。

利息收入乃就債務工具使用實際利率法確認，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就金融工具（購入或產生的信貸減值金融資產除外），利息收入以金融資產的總賬面值按實際利率計算，惟其後遭遇信貸減值的金融資

產除外。就其後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利息收入以金融資產的總攤銷成本按實際利率計算。倘於其後報告期間，信貸減值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改善，以致金融資產不再遭遇信貸減值，則利息收入以金融資產的總賬面值按實際利率計算。

利息收入於損益確認並計入「其他收入」項下。

按公允價值列賬及在損益表處理之金融資產

不符合按攤銷成本或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允價值列賬（「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允價值列賬」）之標準之金融資產乃按公允價值列賬及在損益表處理。具體而言：

- 於權益工具之投資乃分類為按公允價值列賬及在損益表處理，除非本集團指定既非持作買賣亦非業務合併所產生的或然代價的股本工具，則於初步確認時分類為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允價值列賬。
- 不符合按攤銷成本標準或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允價值列賬標準之債務工具乃分類為按公允價值列賬及在損益表處理。此外，倘有關指定可消除或顯著降低按不同基準計量資產或負債或確認彼等之收入及虧損時的計量或確認差異，則符合攤銷成本標準或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允價值列賬標準之債務工具可於初步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允價值列賬及在損益表處理。聯合煤炭集團並無指定任何債務工具按公允價值列賬及在損益表處理。

按公允價值列賬及在損益表處理之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量，而重新計量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於損益確認。於損益確認之收入或虧損淨額不包括金融資產賺取之任何股息或利息，並計入「投資收入」項目內。

外匯收益及虧損

以外幣計值的金融資產之賬面值以該外幣釐定，並於報告期末按當時的現貨匯率換算。就按攤銷成本計量且並非指定對沖關係一部分的金融資產而言，匯兌差額乃於「其他收入及虧損」項下於損益確認。

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於評估金融工具之信貸風險於初次確認後是否顯着增加時，聯合煤炭集團將於報告日期發生的金融工具的違約風險與初次確認日期發生的金融工具的違約風險比較。在作出該評估時，聯合煤炭集團考慮合理及可支持的定量及定性數據，包括毋須付出額外成本或努力而可獲得之過往經驗及前瞻性資料。所考慮之前瞻性資料包括從經濟專家報告、財務分析師、政府機關、相關智庫及其他類似組織所獲得之聯合煤炭集團之債務人經營所在行業之未來前景，以及與聯合煤炭集團核心業務有關的實際及預測經濟資料之各種外部來源考慮。

尤其是，在評估信貸風險於初次確認後是否顯着增加時會計及下列資料：

- 金融工具之外部（倘可得）或內部信用評級實際或預期顯着惡化；
- 某一特定金融工具信貸風險之外部市場指標顯着惡化，例如，信用價差大幅增加、債務人信貸違約價格掉期，或就時長或程度而言，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低於其攤銷成本；
- 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之現有或預測不利變化預計將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義務的能力大幅下降；
- 債務人之經營業績實際或預期大幅惡化；
- 同一債務人的其他金融工具信貸風險顯着增加；及

- 債務人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的實際或預期重大不利變動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義務的能力大幅下降。

無論上述評估的結果如何，聯合煤炭集團亦可假設，當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日，一項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已自初始確認起大幅增加，除非聯合煤炭集團有合理可靠資料證明相反者。

儘管上文所述，倘一項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於報告日期被認為低，則聯合煤炭集團可假設此風險自初始確認起並無大幅增加。一項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下列情況下被認為低：i)該金融工具的違約風險低，ii)借款人擁有足夠能力於短期內履行合約現金流量責任及iii)長期經濟及業務狀況的出現任何不利變動均可能，但未必一定會削弱借款人履行其合約現金流量責任的能力。當一項金融資產的內部或外部信用評級按全球理解定義為投資級，聯合煤炭集團認為該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為低。

聯合煤炭集團定期監控用於識別信貸風險是否大幅增加的標準的有效性並於適當時予以修訂，以確保有關標準能夠於款項逾期前識別信貸風險的大幅增加。

違約的定義

於進行內部信貸風險管理時，聯合煤炭集團將以下各項視為構成違約事件，乃由於過往經驗表明，滿足以下任一標準的應收款項一般不可收回。

- 對手方違反財務契諾；或
- 內部建立或從外部來源取得的資料顯示，債務人不大可能向其債權人（包括聯合煤炭集團）支付全額款項（不計及本集團持有的任何抵押品）。

無論上述分析如何，聯合煤炭集團認為，當一項金融資產逾期超過90日，除非聯合煤炭集團有合理可靠資料證明更為滯後的違約標準更為恰當，否則視為違約。

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

當發生對金融資產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有不利影響的一個或多個事件時，金融資產發生信用減值。金融資產發生信用減值的證據包括有關以下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 (a) 發行人或借款人出現重大財政困難；
- (b) 違反合約，如拖欠或逾期事件；
- (c) 借款人的貸款人因有關借款人財政困難的經濟或合約理由，而向借款人授予貸款人不會因其他理由授出的特許權；或
- (d) 借款人很可能會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預計信貸虧損的計量及確認

預計信貸虧損為衡量違約可能性、違約產生的損失（如違約情況下的虧損程度）及違約風險的功能。違約可能性及違約產生的損失乃根據過往數據經上述前瞻性資料評估。金融資產的違約風險指資產於報告日期的總賬面值。

金融資產的預計信貸虧損乃按根據合約應付聯合煤炭集團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聯合煤炭集團預計將收回的所有現金流量的差額按最初實際利率貼現估計。

倘長期預計信貸虧損按組合基準計量，以滿足未必可獲得信貸風險在單一工具層面大幅增加的證據的情況，則該等金融工具按以下基準分組：

- 金融工具的性質；
- 逾期狀況；
- 債務人的性質、規模及行業；及
- 可獲得的外部信用評級。

有關分組由管理層定期檢討，以確保各組合的組成成分仍具有類似信貸風險特徵。

倘聯合煤炭集團已按等於過往報告期內長期預計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金融工具的虧損撥備，但於當前報告日期確定不再滿足長期預計信貸虧損的條件，則聯合煤炭集團按等於當前報告日期的12個月預計信貸虧損金額計量虧損撥備。

聯合煤炭集團將所有金融工具的減值收入或虧損確認於損益，並將其賬面值透過虧損撥備賬作出相應調整。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當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合同權利被終止；或該金融資產已轉移，且將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轉移給另一實體，則聯合煤炭集團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終止確認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金額之差額確認為損益。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由聯合煤炭集團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乃根據合同安排之性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乃證明聯合煤炭集團於扣減所有負債後之資產中擁有剩餘權益之任何合同。

金融負債

聯合煤炭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應付票據及賬款，其他應付款，應付母實體及附屬公司款項，初步按公允價值確認及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長期應付款項及借款以及按公允價值計入及在損益表處理之金融負債。

按公允價值計入及在損益表處理之金融負債

當金融負債為持作買賣或於初步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及在損益表處理，金融負債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及在損益表處理。

金融負債乃分類為持作買賣，倘：

- 其主要收購目的為於短期內購回；或
- 於初步確認時，其屬於聯合煤炭集團集體管理的已識別金融工具組合一部分，並最近具有實際的短期獲利模式；或
- 其為並非指定並可有效作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

按公允價值計入及在損益表處理之金融負債按公允價值計量，因重新計量而產生的收入或虧損直接確認於產生期間的損益中。確認於損益中的收入或虧損淨額包括金融負債之任何已付利息。公允價值的釐定方式見註釋34。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是一種於往績記錄期間用於計算金融負債的攤銷成本以及分配利息支出的方法。實際利率是一種在金融負債的預期年期或者適當的更短期間內初始確認賬面淨值能夠精確計算預計未來現金收入額（包括所有支付或收取構成整體實際利率之費用、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價）的折現額的利率。利息開支按有效利率基準確認。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為證實扣除所有負債後聯合煤炭集團資產擁有剩餘權益的任何合約。聯合煤炭發行的權益工具以收到的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的金額計算。

抵銷金融工具

當且僅當有可強制執行法律權利以抵銷已確認的金額且擬以淨額基準結算，或變現資產與清償負債的行為同時發生時，聯合煤炭集團的金融資產與負債抵銷，其淨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報。

衍生金融工具及對沖活動的會計方法

衍生工具初始時按公允價值於訂立衍生工具合約的日期確認，其後按其於報告期末的公允價值重新計量。確認所得損益的方法視乎衍生工具是否被指定為對沖工具而定，倘被指定為對沖工具，則取決於所對沖的項目性質。聯合煤炭集團指定若干衍生工具為：(i)對沖已確認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公允價值對沖）；及(ii)對沖極有可能進行的預期交易（現金流量對沖）。

多個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用作對沖目的。倘對沖項目的尚未屆滿期限超逾12個月，則對沖衍生工具的完整公允價值將列為非流動資產或負債，而倘對沖項目的尚未屆滿期限少於12個月，則列為流動資產或負債。

聯合煤炭集團於交易開始時記錄對沖工具與對沖項目之間的關係，以及其風險管理目標及進行多項對沖交易的策略。聯合煤炭集團亦於對沖開始時及持續地記錄對其用於對沖交易的衍生工具是否可相當有效地抵銷對沖項目的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的變動所作的評估。

(i) 現金流量對沖

凡被指定及符合條件作為現金流量對沖的衍生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的有效部分先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並累積計入現金流量對沖儲備。有關無效部分的損益實時於損益內確認。

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項內確認並於權益現金流量對沖儲備累積的金額，在被對沖項目於損益確認期間，會重新分類為收入表的項目。

當聯合煤炭集團撤銷對沖關係、對沖工具已到期或出售、終止、已行使或不再符合資格使用對沖會計法時，將會終止使用對沖會計法。當時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於權益累計之任何收入或虧損將於權益中保留，並於預測交易最終於損益內確認時進行確認。倘預測交易預計不再進行，於權益之累計收入或虧損將實時於損益內確認。

(ii) 不符合資格進行對沖會計及並非被指定為對沖的衍生工具

凡不符合條件進行對沖會計及並非被指定為對沖的任何衍生工具公允價值變動會實時於損益表內確認。

終止確認

當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合同權利被終止；或該金融資產已轉移，且將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轉移給另一實體；則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全面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以及累計收入或虧損（已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於重估儲備累計）總和間之差額，於損益確認。

金融負債於及僅於聯合煤炭集團的責任獲解除、取消或到期方終止確認。終止確認的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差額乃於損益中確認。

4. 主要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

財務資料的編製須使用會計估計，根據定義，該等估計很少等於實際結果。管理層亦須於應用聯合煤炭集團的會計政策時行使判斷。

本附註提供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領域及由於估計及假設變成錯誤導致更有可能作出重大調整項目的概覽。有關各項該等估計及判斷的詳細資料概述如下。

煤礦關閉及復原撥備估計

計算復原及關閉撥備（及必要時相應的資本化關閉成本資產）依賴於將受損土地區域恢復原狀而需要的成本估計。成本根據關閉規劃估計。釐定撥備須作出重大判斷，原因為有多種交易及其他因素將影響最終應付負債。將影響該責任的因素包括進一步開發造成的進一步干擾、技術及復原技術的變動、應付復原開支時間變動，例如礦石儲量或生產率的變動、規例變動、價格上漲及折現率變化。定期檢討及調整該等估計以確保使用最新數據計算該等結餘。當該等因素於未來發生變動，有關差額將影響彼等發生變動或變為已知期間的撥備。

釐定煤炭儲量及資源

聯合煤炭集團根據澳大利亞礦產資源量及可採儲量的報告規則(2012年12月版) (「JORC規則」) 定義的合資格人士編製的數據評估其煤炭儲量及煤炭資源。以該方式釐定的儲量乃用於計算折舊、攤銷及減值費用、評估礦產年期採剝率及就預測支付關閉及復原成本的時間。

減值

資產在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彼等的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時作出減值檢討。評估賬面值通常要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及外匯匯率。

5. 金融風險管理

聯合煤炭集團根據聯合煤炭董事批准的政策開展風險管理。聯合煤炭集團提供整體風險管理原則，以及涵蓋特定方面的撤銷政策，例如緩沖利率及其他風險及使用衍生及非衍生金融工具。

聯合煤炭集團的業務為煤礦開採而非貿易。因此，聯合煤炭集團僅按合約出售其計劃生產的煤炭，然而，在實際生產低於合約銷量的情況下，可能需採購煤炭供轉售。聯合煤炭集團全部在澳大利亞經營及主要面臨澳元計值的成本。銷售額主要以美元計值。現金存款主要以澳元及美元計值。

(a) 市場風險

(i) 外匯風險

聯合煤炭集團在國際市場上銷售其產品並面臨各種貨幣風險產生的外匯風險，主要有關以美元計值的煤炭銷售及以聯合煤炭集團內實體各自的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的已確認金融資產及負債。聯合煤炭集團有大量美元計值現金、貿易應收款項及應付結餘。於報告日期面臨的外幣風險如下：

風險

	前身公司		繼任公司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現金	6	5	15
貿易應收款項	60	126	50
貿易應付款項	40	101	106

敏感度

損益對外匯變動的敏感度主要來自美元計值金融工具。由於美元計值貿易應收款項及貿易應付款項淨額增加，溢利對澳元／美元匯率變動的敏感度於2016年較於2015年更高。

附錄 — B

聯合煤炭會計師報告

下表概述澳元兌美元10%變動而所有其他變動保持不變，對聯合煤炭集團除稅後溢利的影響。股本的其他組成部分不受影響。

指數	對除稅後溢利的影響外幣匯率*		
	上升10%的敏感度		
	前身公司		繼任公司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現金	(1)	—	(2)
貿易應收款項	(5)	(11)	(4)
貿易應付款項	4	8	9
總計	(2)	(3)	3

指數	對除稅後溢利的影響外幣匯率*		
	下降10%的敏感度		
	前身公司		繼任公司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現金	1	—	2
貿易應收款項	6	14	5
貿易應付款項	(4)	(11)	(11)
總計	3	3	(4)

* 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數字包括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貿易應收款項及貿易應付款項。

(ii) 利率風險

聯合煤炭集團的利率管理政策通常為按浮動利率借款及投資。該方法以利率與商品物價之間的歷史關聯為基礎。按可變利率發行的現金存款及借款使聯合煤炭集團面臨因利率變動導致現金流量變動的風險。

附錄 — B

聯合煤炭會計師報告

截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存款為浮息及以澳元及美元持有。

風險

	前身公司		繼任公司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現金	213	312	33
借款	—	—	—

敏感度

下表概述利率增加50個基準點而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對聯合煤炭集團除稅後溢利的影響。減少50個基準點會有逆向的相同影響。股本的其他組成部分不受影響。

	利率增加50個基準點對除稅後溢利的影響		
	前身公司		繼任公司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現金	1	1	—
借款	—	—	—

(iii) 價格風險

聯合煤炭集團的政策為透過市場上可獲得的各種定價機制設立定價組合按當前市價出售煤炭。通常就熱力煤而言，有三種主要定價機制 — 就12個月固定價格與主要客戶進行年度雙邊磋商、短中期現貨定價及與根據全球煤炭NEWC指數（視乎合約期限每月或每季度結算）定價掛鈎的指數。半軟焦煤每季度定價，透過與主要客戶磋商設定。小部分半軟焦煤按現貨價格出售。

附錄 — B

聯合煤炭會計師報告

暫時定價銷售合約調整至市價計作對銷售收入的調整。

風險

	前身公司		繼任公司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暫時定價貿易應收款項	52	49	63

敏感度

下表概述由於暫時定價貿易應收款項造成煤價上漲10%而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的情況下對聯合煤炭集團除稅後溢利的影響。煤價下跌10%會有逆向的相同影響。股本的其他組成部分不受影響。

指數	煤價上漲10%對除稅後溢利的影響		
	前身公司		繼任公司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對銷售收入的影響	4	3	4

(b) 信貸風險

(i) 風險管理

信貸風險指交易對手方未能履行金融工具或客戶合約項下的責任，導致金融虧損的風險。聯合煤炭集團面臨其經營活動（包括銀行存款、外匯交易及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

日本佔聯合煤炭集團銷售額最高百分比，因此，日本客戶的信貸風險集中度最高（有關按目的地國家銷售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附註6分部資料）。然而，管理層認為，聯合煤炭集團面臨的有關貿易應收款項或交易對手方對聯合煤炭集團其他金融工具的可能不履約的信貸風險較低。從聯合煤炭集團採購煤炭等交易對手方數量有限，均為有名的、具有良好聲譽及穩健財務狀況的交易對手。在不太可能發現交易對手方違約的情況下，聯合煤炭集團可能臨時通知將其煤炭出售予另一名交易對手方，從而減少可能損失的範圍。

於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聯合煤炭集團有信貸集中風險，原因為聯合煤炭集團應收款項中分別11.7%、21.1%及12.9%為應收聯合煤炭集團最大客戶款項，而聯合煤炭集團應收款項中分別49.6%、51.3%及45.2%為應收聯合煤炭集團五大客戶款項。

聯合煤炭集團有一名外部客戶佔其總收入逾十個百分比。請參閱附註6(c)。

現金交易僅限於高信貸質素的金融機構。聯合煤炭集團的政策限制面臨任何一家金融機構的信貸風險之金額。

附錄 — B

聯合煤炭會計師報告

於各報告日期面臨聯合煤炭集團金融資產的最高信貸風險如下：

	前身公司		繼任公司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外部信貸評級的交易對手方			
於Rio Tinto Finance			
(穆迪Baa1信貸評級)的存款	159	232	—
於最低穆迪Baa1信貸評級的銀行機構存款	54	80	3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總額 (附註11)	213	312	3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30	276	554

已減值貿易應收款項

已知無法收回的個別應收款項透過直接扣減賬面值撇銷。其他應收款項集體評估以釐定是否存在減值憑證表明減值已發生但尚未識別。就該等應收款項而言，估計減值虧損於單獨減值撥備中確認。

於任何如下跡象存在時，聯合煤炭集團認為存在減值憑證。

- 債務人出現嚴重財政困難
- 債務人可能破產

於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並無已減值貿易應收款項。

已逾期但尚未減值

於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並無貿易應收款項已逾期。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中的其他類別不包括已減值資產及未逾期。

與金融擔保有關的信貸風險

聯合煤炭集團僅在例外情況或擔保獲得採礦租賃所需時發行金融擔保。擔保通常為政府機構要求以確保授予聯合煤炭集團的採礦租賃項下遭受破壞場地的復原。有關風險項下金額及所參與交易對手方的披露，請參閱附註31。

附錄 — B

聯合煤炭會計師報告

(c) 流動資金風險

聯合煤炭集團的流動資金及風險管理政策主要受兗煤推動。聯合煤炭集團流動資金需求及盈餘主要透過兗煤的股本融資及貸款管理。過往亦已提供信貸措施以確保獲得充足資金可供滿足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的合約責任。

(i) 金融負債到期情況

下表所披露金額根據聯合煤炭集團金融負債的合約到期情況將其分類為不同的到期組別。所披露金額為合約未折現現金流量。

金融負債的 合約到期情況	少於 6個月	6至 12個月	1至2年	2至5年	5年以上	總合約 現金流量	負債 賬面值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前身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非衍生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51	-	-	-	-	251	251
2016年12月31日							
非衍生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346	-	-	-	-	346	346
繼任公司							
2017年12月31日							
非衍生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384	-	-	-	-	384	384

(d) 資本風險管理

聯合煤炭集團在管理資本方面的首要目標包括保障業務按持續經營；使兗煤的回報最大化；及保持最佳的資本及稅項架構，以最低的資本成本提供高度的財務靈活性。經考慮聯合煤炭集團經營的戰略重點及經濟狀況，聯合煤炭集團的資本架構定期進行檢討。

聯合煤炭集團的資本架構包括借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儲備及保留盈利。

聯合煤炭集團為較大型組織結構的一部分，因此，最終母公司控制聯合煤炭集團的資本管理政策。最終母公司控制融資決定，然而，現金水平在聯合煤炭集團內進行管理。聯合煤炭集團並無目標債務對權益比率，但考慮各種財務指標，包括流動資金水平、總資本、現金流量及EBITDA，以確保維持強勁的資產負債表。

附錄 — B

聯合煤炭會計師報告

聯合煤炭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的資本負債比率如下：

	前身公司		繼任公司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借款總額	1	—	—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3)	(312)	(33)
淨（現金）／負債	(212)	(312)	(33)
權益總額	1,867	1,312	1,579
資本總額	1,654	1,000	1,546
資本負債比率(%)	—	—	—

6. 分部資料

(a) 分部描述及主要活動

經營分部與向高級管理層團隊（即主要經營決策者，包括評估表現及決定策略的煤炭董事總經理及煤炭執行委員會）提供內部報告一致的方式呈報。

聯合煤炭集團的收入來自煤炭開採，因此，就各經營煤礦單獨進行表現評估。已識別如下經營分部：

- Hunter Valley Operations
- Mount Thorley Warkworth
- Bengalla Mining
- 其他

「其他」指企業活動（包括採購煤炭的收入）、Mount Pleasant及不適合分配予單獨經營分部的任何其他項目。

分部表現按下文所述單獨、除稅前基準評估。

高級管理層團隊定期按綜合水平而非分部基準檢討資產及負債，因此，並無披露按分部劃分的資產及負債。

(b) 分部業績

	Hunter Valley Operations	Mount Thorley Warkworth	Bengalla Mining	其他	總計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前身公司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分部收入 ⁽¹⁾	1,160	692	257	22	2,131
EBITDA ⁽²⁾	242	164	84	(54)	436
EBITDA與除稅後溢利對賬					
折舊及攤銷開支					(184)
融資開支淨額					(10)
所得稅利益					42
年內溢利					284

附錄 — B

聯合煤炭會計師報告

	Hunter Valley Operations	Mount Thorley Warkworth	Bengalla Mining	其他	總計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分部收入 ⁽¹⁾	878	728	35	23	1,664
EBITDA ⁽²⁾	71	215	570	(19)	837
計入EBITDA的其他重要項目					
債務免除	(1,475)	–	–	–	(1,475)
出售經營所得收入	1,567	–	261	32	1,860
EBITDA與除稅後溢利對賬					
折舊及攤銷開支					(125)
融資收入淨額					11
所得稅開支					(326)
年內溢利					<u>397</u>

	Hunter Valley Operations	Mount Thorley Warkworth	Bengalla Mining	其他	總計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2017年1月1日至8月31日					
分部收入 ⁽¹⁾	792	623	–	8	1,424
EBITDA ⁽²⁾	326	270	–	(3)	593
計入EBITDA的其他重要項目					
債務免除	–	–	–	–	–
出售經營所得收入	–	–	–	–	–
EBITDA與除稅後溢利對賬					
折舊及攤銷開支					(78)
融資開支淨額					(3)
所得稅利益					169
期內溢利					<u>681</u>

附錄 — B

聯合煤炭會計師報告

	Hunter Valley Operations	Mount Thorley Warkworth	Bengalla Mining	其他	總計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繼任公司					
2017年9月1日至12月31日					
分部收入 ⁽¹⁾	383	321	–	28	732
EBITDA ⁽²⁾	151	137	–	(2)	286
<i>計入EBITDA的其他重要項目</i>					
債務免除	–	–	–	–	–
出售經營所得收入	–	–	–	–	–
EBITDA與除稅後溢利對賬					
折舊及攤銷開支					(39)
融資開支淨額					(1)
所得稅開支					(79)
期內溢利					<u>167</u>

(1) 分部收入指附註7所述總銷售收入，來自外部客戶。

(2) EBITDA指除融資成本淨額、折舊、攤銷及所得稅開支前盈利。

EBITDA為管理層用於評估單獨分部表現及作出資源分配決定的關鍵措施。

EBITDA包括聯合煤炭集團分佔使用權益法入賬並計入「其他」的投資之溢利（虧損）及作為聯合煤炭集團、Hunter Valley Resources Pty Ltd及Rio Tinto NSW Holdings Ltd訂立的免除契約一部分的債務免除。

附錄 — B

聯合煤炭會計師報告

(c) 其他分部收入披露

分部收入與附註7所披露的持續經營業務所得總銷售收入對賬。

聯合煤炭集團位於澳大利亞。按目的地國家及產品劃分銷售收入概述如下：

	前身公司			繼任公司
	12月31日	12月31日	1月1日至 8月31日	9月1日至 12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7年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分部收入				
日本	937	544	554	282
韓國	214	216	212	66
台灣	214	233	130	70
新加坡	262	227	121	55
泰國	224	163	130	85
馬來西亞	36	53	—	—
中國	37	28	18	72
瑞士	76	38	—	—
土耳其	23	1	—	—
其他海外國家	36	102	118	36
澳大利亞	72	59	128	58
總銷售收入 (附註7)	2,131	1,664	1,411	724
利息收入	6	17	5	1
其他收入	18	25	8	7
總收入	2,155	1,706	1,424	732
按產品劃分的總銷售收入				
動力煤	1,671	1,190	1,053	560
半軟焦煤	460	474	358	164
	<u>2,131</u>	<u>1,664</u>	<u>1,411</u>	<u>724</u>

(d) 分部資產及負債

高級管理層團隊並無定期按分部基準檢討資產，因此，並無在此披露按分部劃分的資產及負債。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澳大利亞。

附錄 — B

聯合煤炭會計師報告

7. 收入

	前身公司			繼任公司
	12月31日	12月31日	1月1日至 8月31日	9月1日至 12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7年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i>銷售收入</i>				
銷售煤炭 — 已生產	2,091	1,638	1,411	698
銷售煤炭 — 已採購	23	23	—	26
海運費	17	3	—	—
利息收入	—	—	5	1
管理服務費 — 關連人士	—	—	1	6
煤炭處理服務	—	—	—	—
股息收入	—	—	1	—
租金及分租租金收入	—	—	1	1
其他收入	—	—	5	—
	<u>2,131</u>	<u>1,664</u>	<u>1,424</u>	<u>732</u>

8. 其他收入

	前身公司			繼任公司
	12月31日	12月31日	1月1日至 8月31日	9月1日至 12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7年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利息收入	6	17	—	—
管理服務費 — 關連人士	7	8	—	—
煤炭處理服務	5	5	—	—
股息收入	—	1	—	—
租金及分租租金收入	2	3	—	—
其他收入	4	8	—	—
出售PPE的收入／(虧損)淨額	—	1,860	26	(5)
	<u>24</u>	<u>1,902</u>	<u>26</u>	<u>(5)</u>

出售經營的收入淨額為以下三起銷售事件的合併：

於2016年2月3日，聯合煤炭完成出售與其Hunter Valley Operations相關資產及負債的32.4%予Mitsubishi Development Pty Ltd (「MDP」)。銷售乃為交換收購MDP於Coal & Allied 集團(「聯合煤炭集團」)的權益。非現金代價的組成部分為公司間應收Hunter Valley Resources Pty Ltd 及Rio Tinto Coal NSW Holdings Ltd (Hunter Valley Resources Pty Ltd 母公司)的款項。該公司間應收款項隨後被免除(見附註9(i))。

於2016年3月1日，聯合煤炭完成出售其於Bengalla Joint Venture (Bengalla) 的40%股權予New Hope Corporation Limited。

於2016年8月4日，聯合煤炭完成出售Mount Pleasant 動力煤開發項目予MACH Energy Australia Pty Limited。

附錄 — B

聯合煤炭會計師報告

下表載列出售經營的收入淨額組成部分的對賬。

	前身公司			繼任公司
	12月31日	12月31日	1月1日至 8月31日	9月1日至 12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7年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已收現金代價	—	1,110	—	—
減：已剝離現金	—	(5)	—	—
減：交易成本	—	(36)	—	—
現金代價淨額	—	1,069	—	—
非現金代價				
公司間應收款項	—	1,474	—	—
或然代價	—	21	—	—
總出售代價	—	2,564	—	—
減：已出售資產淨值的賬面值				
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	—	322	—	—
其他流動資產	—	21	—	—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	—	423	—	—
遞延稅項資產	—	1	—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35)	—	—
撥備	—	(42)	—	—
分類為持作出售負債	—	(46)	—	—
其他	—	(1)	—	—
出售時確認繁重合約撥備	—	643	—	—
	—	(61)	—	—
	—	1,860	—	—

附錄 — B

聯合煤炭會計師報告

9. 開支

	前身公司			繼任公司
	12月31日	12月31日	1月1日至 8月31日	9月1日至 12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7年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僱員福利開支				
薪金及其他福利	333	253	140	77
運輸				
鐵路運費	139	101	61	13
港口費用	112	76	41	22
淨延滯費	24	15	8	7
	275	192	110	42
債務免除(i)	—	1,475	—	—
融資成本				
利息開支	8	1	—	—
解除撥備折現	8	6	3	1
	16	7	3	1

折舊按附註16的類別披露。並無錄得減值。

(i) 債務免除

於2016年，聯合煤炭及其全資附屬公司與Hunter Valley Resources Pty Ltd 及Rio Tinto Coal NSW Holdings Ltd (Hunter Valley Resources Pty Ltd 母公司) 訂立免除契約，據此，各方同意結算於2016年8月31日存續的所有公司間結餘。第二批為就於2016年8月31日至2016年11月30日期間產生的任何新公司間結餘予以免除。

10. 所得稅(利益)／開支

	前身公司			繼任公司
	12月31日	12月31日	1月1日至 8月31日	9月1日至 12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7年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年內溢利的即期稅項開支	80	462	139	—
就過往期間對即期稅項的調整	(4)	—	1	—
	76	462	140	—
計入所得稅開支的遞延所得稅				
開支／(利益) 包括：				
有關本年度的遞延稅項	(123)	(136)	(316)	79
有關上一年度的遞延稅項	5	—	7	—
	(118)	(136)	(309)	79
	(42)	326	(169)	79

附錄 — B

聯合煤炭會計師報告

聯合煤炭及聯合煤炭集團的附屬公司須就其應課稅收入按標準所得稅稅率30%繳付所得稅。

年度稅項利益／(開支) 總額與綜合損益及全面收入表的溢利對賬如下：

	前身公司			繼任公司
	12月31日	12月31日	1月1日至 8月31日	9月1日至 12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7年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持續經營業務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	242	723	512	246
按適用所得稅稅率30.0%課稅	72	217	153	73
計算應課稅收入時不可扣稅／ 扣減款項的稅務影響：				
銷售造成的稅基變動	(110)	(337)	(331)	—
債務免除	—	442	—	—
其他	(4)	4	9	6
所得稅 (利益)／開支	<u>(42)</u>	<u>326</u>	<u>(169)</u>	<u>79</u>

(a) 直接於權益確認的款項

	前身公司			繼任公司
	12月31日	12月31日	1月1日至 8月31日	9月1日至 12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7年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報告期產生的即期及遞延稅項總額 及尚未於淨溢利或虧損或 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但直接 扣除自或計入權益：				
遞延稅項：以股份為基礎付款	<u>(2)</u>	<u>1</u>	<u>—</u>	<u>—</u>

附錄 — B

聯合煤炭會計師報告

(b) 未確認暫時差異

	前身公司			繼任公司
	12月31日	12月31日	1月1日至 8月31日	9月1日至 12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7年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稅項虧損	1	-	-	-
不可收回扣減	-	-	-	-
	<u>1</u>	<u>-</u>	<u>-</u>	<u>-</u>

11. 流動資產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附註	前身公司		繼任公司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Coal & Allied持有的現金		180	264	30
Coal & Allied分佔合營業務 持有的現金		33	48	3
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現金及 現金等價物		213	312	33
銀行透支	20	(1)	-	-
綜合現金流量表中的現金及 現金等價物		<u>212</u>	<u>312</u>	<u>33</u>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	前身公司		繼任公司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貿易應收款項		73	177	112
應收關連人士款項	33(e)	21	54	328
其他應收款項		33	43	111
長期服務假應收款項		=	=	53
預付款項		3	2	3
		<u>130</u>	<u>276</u>	<u>607</u>
呈列為：				
即期部分		130	276	554
非即期部分		-	-	53

附錄 — B

聯合煤炭會計師報告

於報告日期，貿易應收款項（扣除減值撥備）基於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前身公司		繼任公司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7年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0至60天	73	177	109
61至90天	—	—	—
90天以上	—	—	3
	<u>73</u>	<u>177</u>	<u>112</u>

於接受任何新客戶前，聯合煤炭集團將評估潛在客戶的信用質素及界定客戶的信貸限額。授予客戶的限額每年檢討一次。

聯合煤炭集團於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已逾期但未減值的應收票據及應收賬款基於到期日的賬齡分析如下：

聯合煤炭集團

	於12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1至90天	31	45	23
91至180天	9	19	4
181至365天	9	13	1
1年以上	23	48	4
	<u>72</u>	<u>125</u>	<u>32</u>

聯合煤炭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管理層密切監控應收賬款的信貸質素並考慮既未逾期亦未減值的結餘是否具有良好信用質素。

13. 流動資產 — 存貨

	前身公司		繼任公司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7年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煤炭庫存 — 按成本			
成品	16	7	18
在製品	13	16	18
	<u>29</u>	<u>23</u>	<u>36</u>
庫存			
庫存	60	38	35
陳舊庫存撥備	(2)	—	—
	<u>58</u>	<u>38</u>	<u>35</u>
	<u>87</u>	<u>61</u>	<u>71</u>

附錄 — B

聯合煤炭會計師報告

	前身公司		繼任公司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於1月1日的結餘	–	2	–
年內已確認減值虧損	1	–	–
年內已確認減值虧損撥回	–	(2)	–
	<u>1</u>	<u>–</u>	<u>–</u>

14. 流動資產 — 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

	附註	前身公司		繼任公司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i)	288	–	–
應收款項	(i)	27	–	–
存貨	(i)	5	–	–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ii)	–	–	106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iii)	–	–	26
		<u>320</u>	<u>–</u>	<u>132</u>

(i) 於2015年12月31日的結餘有關聯合煤炭集團出售於Bengalla合營企業40%權益。出售已於2016年完成，請參閱附註6。

2017年12月31日的結餘涉及以下內容：

(ii) 2017年7月27日，兗煤澳大利亞宣佈已訂立一項具有約束力的協議，於兗煤澳大利亞有限公司向Rio Tinto收購Coal & Allied完成後，將就HVO與Glencore成立持股比例為51:49的非法團合營企業。Glencore將向本集團支付現金代價429百萬美元，以獲得HVO的16.6%權益，HVO16.6%權益自2017年9月1日至完成日的利息所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導致該款項有所減少。代價亦包括兗煤澳大利亞有限公司應付的240百萬美元非或然特許權使用費的27.9%的份額與HVO或然特許權使用費49%的份額，以及有關Coal & Allied收購淨負債及營運資本調整。429百萬美元包括與Coal & Allied向Glencore出售所持的Newcastle Coal Shippers Pty Ltd的股份相關的20百萬美元。

持有待售的土地是指位於Lower Hunter Valley的一幅用於未來開發或銷售的非採礦地塊。

(iii) 通過Newcastle Coal Shippers Pty Ltd間接持有的Port Waratah Coal Services Pty Ltd的6.5%權益將以20百萬美元出售，預計將於2018年完成。

附錄 — B

聯合煤炭會計師報告

15. 非流動資產 —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前身公司		繼任公司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於聯營公司的份額	216	206	145
於合營企業合夥關係的權益	—	—	—
	<u>216</u>	<u>206</u>	<u>145</u>

16. 非流動資產 — 物業、廠房及設備

	無使用期限 土地及樓宇	經營 採礦物業	廠房及設備	在建工程	總計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前身公司					
於2015年1月1日					
成本	150	1,034	2,526	23	3,733
累計折舊	(2)	(536)	(1,541)	—	(2,079)
賬面淨值	<u>148</u>	<u>498</u>	<u>985</u>	<u>23</u>	<u>1,654</u>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148	498	985	23	1,654
添置	—	—	—	64	64
折舊費用	—	(26)	(149)	—	(175)
出售淨值	—	(1)	(5)	—	(6)
持有待售資產	—	(160)	(123)	(5)	(288)
轉至／(自) 在建工程	2	7	48	(57)	—
對復原及關閉撥備的調整	—	(6)	—	—	(6)
期末賬面淨值	<u>150</u>	<u>312</u>	<u>756</u>	<u>25</u>	<u>1,243</u>

附錄 — B

聯合煤炭會計師報告

	無使用期限 土地及樓宇	經營 採礦物業	廠房及設備	在建工程	總計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前身公司					
於2016年1月1日					
成本	152	713	2,267	25	3,157
累計折舊	(2)	(401)	(1,511)	—	(1,914)
賬面淨值	150	312	756	25	1,243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150	312	756	25	1,243
添置	—	—	—	41	41
折舊費用	(1)	(9)	(106)	—	(116)
出售淨值	(1)	2	—	—	1
計入已剝離經營的資產淨值	(210)	(39)	(145)	(5)	(399)
重新分類	166	(166)	—	—	—
轉至／(自) 在建工程	16	7	18	(41)	—
對復原及關閉撥備的調整	—	(8)	—	—	(8)
	120	99	523	20	762
於2016年12月31日					
成本	166	330	1,697	20	2,213
累計折舊	(46)	(231)	(1,174)	—	(1,451)
賬面淨值	120	99	523	20	762

附錄 — B

聯合煤炭會計師報告

	無使用期限 土地及樓宇 百萬澳元	經營 採礦物業 百萬澳元	廠房及設備 百萬澳元	在建工程 百萬澳元	總計 百萬澳元
於2017年1月1日					
成本	166	330	1,697	20	2,213
累計折舊	(46)	(231)	(1,174)	—	(1,451)
賬面淨值	120	99	523	20	762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120	99	523	20	762
添置	—	3	—	43	46
折舊費用	(1)	(7)	(100)	—	(108)
出售淨值	—	(1)	(2)	—	(3)
重新分類	(51)	51	—	—	—
轉至／(自) 在建工程	10	1	33	(44)	—
對復原及關閉撥備的調整	—	6	11	—	17
轉讓分類為持作待售資產	(16)	(15)	(56)	—	(87)
	<u>62</u>	<u>137</u>	<u>409</u>	<u>19</u>	<u>627</u>
繼任公司					
於2017年12月31日					
成本	102	388	1,520	19	2,029
累計折舊	(40)	(251)	(1,111)	—	(1,402)
賬面淨值	<u>62</u>	<u>137</u>	<u>409</u>	<u>19</u>	<u>627</u>

以下估計可使用年限用於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惟無使用期限土地除外：

- 樓宇10至25年
- 經營採礦物業10至45年
- 廠房及設備2.5至25年
- 租賃廠房及設備2至20年

附錄 — B

聯合煤炭會計師報告

17. 非流動資產 — 遞延稅項資產

	前身公司		繼任公司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結餘包括以下應佔暫時差額：			
復原及關閉撥備	51	38	40
僱員福利	28	28	11
其他撥備	—	16	23
稅項虧損	2	2	2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	—	69	375
其他應收款項	—	1	3
未變現外匯收入／虧損	—	1	—
	81	155	454

18. 非流動資產 — 無形資產

	採礦儲備	其他	總計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成本			
於2015年1月1日	306	37	343
重新分類	—	—	—
於2015年12月31日及2016年1月1日	306	37	343
年內出售	—	(26)	(26)
於2016年12月31日及2017年1月1日	306	11	317
於2017年12月31日	306	11	317

附錄 — B

聯合煤炭會計師報告

	採礦儲備	其他	總計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攤銷及減值			
於2015年1月1日	137	9	146
年內撥備	8	1	9
於2015年12月31日及2016年1月1日	145	10	155
年內撥備	9	1	10
年內出售	—	(2)	(2)
於2016年12月31日及2017年1月1日	154	9	163
年內撥備	8	1	9
年內出售	—	—	—
於2017年12月31日	162	10	172
賬面值			
於2015年12月31日	<u>161</u>	<u>27</u>	<u>188</u>
於2016年12月31日	<u>152</u>	<u>2</u>	<u>154</u>
於2017年12月31日	<u>144</u>	<u>1</u>	<u>145</u>

19. 流動負債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前身公司		繼任公司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貿易應付款項	222	290	257
應付關連人士款項	15	17	6
有關所得稅的公司間應付款項	—	13	75
其他應付款項	14	26	46
	<u>251</u>	<u>346</u>	<u>384</u>
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0至60天	222	270	254
61至90天	—	1	3
90天以上	—	19	—
	<u>222</u>	<u>290</u>	<u>257</u>

附錄 — B

聯合煤炭會計師報告

20. 流動負債 — 銀行透支

	前身公司		繼任公司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銀行透支	1	—	—

21. 流動負債 — 借款

	前身公司		繼任公司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股東貸款 — 無抵押	—	—	—

股東貸款為其股東Australian Coal Holdings Pty Limited、Hunter Valley Resources Pty Ltd及Mitsubishi Development Pty Ltd的墊款，為無抵押及按三個月美元存款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5%計息及每三個月向全部股東等額償還。

融資信貸

	前身公司		繼任公司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股東貸款			
股東貸款融資總額	—	—	—
於結算日已使用	—	—	—
	—	—	—

股東貸款於2015年悉數償還。

	前身公司		繼任公司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信貸備用安排			
透支總額	75	75	—
於結算日尚未使用	74	75	—
貸款融資			
循環貸款融資總額	400	400	—
於結算日尚未使用	400	400	—

附錄 — B

聯合煤炭會計師報告

於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銀行透支信貸未被提取（見附註20－銀行透支）。

於2016年12月31日，可獲得無抵押循環貸款融資400.0百萬澳元，其中320.0百萬澳元(80%)為與Rio Tinto Finance Limited及80.0百萬澳元(20%)為與MDP。該信貸於2017年2月9日失效。

22. 流動負債－撥備

	前身公司		繼任公司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僱員福利	68	70	5
復原	8	7	—
其他撥備*	—	41	10
	<u>76</u>	<u>118</u>	<u>15</u>

有關各類撥備（不包括僱員福利）的變動，請參閱附註25。

* 於2016年及2017年的其他撥備主要有關繁重合約。

23. 流動負債－分類為持作出售負債

	前身公司		繼任公司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撥備	25	—	43
貿易應付款項	19	—	10
借款	—	—	—
	<u>44</u>	<u>—</u>	<u>53</u>

上述2015年12月31日結餘指本集團於Bengalla合營企業40%權益的負債。有關進一步資料及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請參閱附註14。

24. 非流動負債－遞延稅項負債

	前身公司		繼任公司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結餘包括以下應佔暫時差異：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	54	—	—
存貨	18	11	6
	<u>72</u>	<u>11</u>	<u>6</u>

25. 非流動負債 — 撥備

	前身公司		繼任公司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僱員福利	4	4	60
復原	74	63	116
關閉	80	53	—
其他撥備*	—	13	—
	<u>158</u>	<u>133</u>	<u>176</u>

* 於2016年的其他撥備主要有關繁重合約。

撥備變動

於各財政年度內，各類撥備（不包括僱員福利）的變動載列如下：

於2015年12月31日

	復原	關閉	其他	總計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流動及非流動				
年初賬面值	67	93	5	165
已確認其他撥備	15	—	—	15
對經營採礦物業的調整	—	(6)	—	(6)
解除折現	3	4	—	7
分類為持有待售資產	(3)	(11)	—	(14)
撥回未使用款項	—	—	—	—
年內已使用款項	—	—	(5)	(5)
年末賬面值	<u>82</u>	<u>80</u>	<u>—</u>	<u>162</u>

於2016年12月31日

	復原	關閉	其他	總計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流動及非流動				
年初賬面值	82	80	—	162
已確認其他撥備	6	1	61	68
對經營採礦物業的調整	(1)	(8)	—	(9)
解除折現	4	2	—	6
撥回未使用款項	(2)	—	—	(2)
年內已使用款項	—	—	(9)	(9)
外匯	—	—	2	2
已剝離款項淨額	(19)	(22)	—	(41)
年末賬面值	<u>70</u>	<u>53</u>	<u>54</u>	<u>177</u>

附錄 — B

聯合煤炭會計師報告

於2017年12月31日

	復原 百萬澳元	關閉 百萬澳元	其他 百萬澳元	總計 百萬澳元
流動及非流動				
期初賬面值	70	53	53	176
已確認其他撥備	7	—	—	7
對經營採礦物業的調整	—	—	—	—
解除折現	(3)	—	—	(3)
撥回未使用款項	—	—	—	—
年內已使用款項	(11)	—	(43)	(54)
持有待售資產	—	—	—	—
重新分類	53	(53)	—	—
	<u>116</u>	<u>—</u>	<u>10</u>	<u>126</u>
年末賬面值	<u>116</u>	<u>—</u>	<u>10</u>	<u>126</u>

26. 股本

(a) 股本

	前身公司		繼任公司	前身公司		繼任公司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股	股	股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普通股 — 繳足	<u>86,584,735</u>	<u>86,584,735</u>	<u>86,584,735</u>	<u>441</u>	<u>60</u>	<u>60</u>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股東支付資本回報381百萬澳元。

(b) 普通股

普通股賦予持有人權利於聯合煤炭集團清盤時按所持股份數目及金額比例參與股息及所得款項。

每名普通股持有人可親身或由代理人出席會議舉手表決，及於表決時，每股有權投一票。

普通股持有人有權收取不時宣派的股息及有權於股東大會上就每股投一票。倘若本集團清盤，則普通股股東位列所有其他股東及債權人之後及全面有權獲得清盤的任何所得款項。

普通股並無面值及聯合煤炭集團法定股本並無限制金額。

(c) 每股盈利

由於聯合煤炭集團並非上市實體，故無須計算每股盈利。

附錄 — B

聯合煤炭會計師報告

27. 股息

普通股

	前身公司			繼任公司
	12月31日	12月31日	1月1日至 8月31日	9月1日至 12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7年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截至2015年、2016年及 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已付末期股息分別為每股 繳足股份1.15澳元、6.57澳元 及6.72澳元	100	569	581	—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支付或宣派任何股息。

28. 其他儲備及保留盈利

(a) 其他儲備

(i)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聯合煤炭集團參與若干聯合煤炭集團執行人員及僱員（由Rio Tinto Limited管理）可用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計劃。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反映儲備與若干權益結算Rio Tinto購股權計劃相關。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用於確認已發行但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公允價值。於2017年9月1日，由於兗州煤業澳大利亞有限公司擁有權的變動，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計劃已結算及儲備已透過保留盈利收回。

(ii) 外幣換算

如附註3(b)所述，換算海外受控實體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及於權益內單獨儲備累計。累計金額於出售投資淨值時重新分類至損益。

(iii) 其他儲備

其他儲備與Coal & Allied Industries Limited權益入賬聯營公司Port Waratah Coal Services Ltd的權益工具儲備相關。

	前身公司		繼任公司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11	9	—
權益入賬單位的權益工具儲備	—	1	1
	<u>11</u>	<u>10</u>	<u>1</u>

附錄 — B

聯合煤炭會計師報告

(b) 保留盈利

保留盈利的變動如下：

	前身公司		繼任公司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於1月1日的結餘	1,230	1,413	1,240
本年度純利	283	396	857
已付股息	(100)	(569)	(582)
於12月31日的結餘	<u>1,413</u>	<u>1,240</u>	<u>1,515</u>

29. 非控股權益

	前身公司		繼任公司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於以下項目的權益：			
保留盈利	<u>2</u>	<u>2</u>	<u>3</u>

30. 合營安排

合營業務

於年末本集團於合營業務持有以下權益，其主要活動為採煤及勘探：

	主要 業務地點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	%	%
Hunter Valley Operations	澳大利亞	100	67.6	67.6
Bengalla合營企業	澳大利亞	40	—	—
索利山合營企業*	澳大利亞	80	80	80
沃克沃斯聯營公司*	澳大利亞	55.6	55.6	55.6

* Coal & Allied Industries Limited持有索利山合營企業80%的權益及沃克沃斯聯營公司55.574%的權益。於2004年，兩間合營企業訂立業務整合協議（「業務整合協議」），允許兩間合營企業統一管理業務。根據業務整合協議的條款，生產可來自採礦租賃並根據噸位比率（由兩間合營企業協議）於兩間合營企業分配。噸位比率於各年初協定。自訂立業務整合協議起，噸位承諾比率為沃克沃斯聯營公司65%及索利山合營企業35%。因此，沃克沃斯聯營公司收取65%及索利山合營企業收取35%合併採礦租賃的產量，而合營企業負責營銷及出售其各自收到噸位的煤礦。生產成本按噸位比率相同基準分擔。業務整合協議訂明就使用合營企業資產及資源枯竭作出補償。

有關進一步資料，請參閱附註6。

31. 或然事項

(a) 或然負債

於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就以下各項擁有或然負債：

擔保

有關本集團內實體提供擔保及交叉擔保契據項下擔保之資料（包括母公司）。

	前身公司		繼任公司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有關復原責任的銀行擔保			
綜合實體正進行復原計劃，該計劃為採礦業務的一部分。已就復原若干租賃物業的成本向新南威爾士政府提供擔保，為法律規定擔保。	228	175	152
有關港口分配的銀行擔保			
綜合實體已與Port Waratah Coal Services Limited訂立若干協議，以保障港口分配安排及煤炭處理服務。綜合實體已與Newcastle Coal Infrastructure Group Pty Ltd訂立若干協議，作為參與港口提名程序的條件。	98	91	100
有關鐵路網絡交通的銀行擔保			
綜合實體已就Hunter Valley網絡訪問權與Australian Rail Track Corporation Limited訂立訪問權持有人協議。	14	23	23
有關土地保護及環境土地補償的銀行擔保			
綜合實體已與聯邦環境與遺產辦公室訂立若干協議，作為國家公園及野生動物公園在Lower Hunter地區進行土地交易。	19	19	54
有關基礎設施及應急服務的銀行擔保			

附錄 — B

聯合煤炭會計師報告

	前身公司		繼任公司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綜合實體已與新南威爾士政府規劃及基建部門訂立協議，以就Lower Hunter Valley實施土地開發提供基建及應急服務。	5	5	2
有關其他雜項責任的銀行擔保 綜合實體已與國家及地方政府部門以及其他實體訂立若干協議。	1	6	1

Coal & Allied Industries Ltd及兗煤資源於2017年12月31日的或然負債（銀行擔保形式）中，331.9百萬澳元（2016年：319.5百萬澳元）與Coal & Allied Industries Ltd的附屬公司有關，374.4百萬澳元（2016年：91.8百萬澳元）與兗煤資源有關以及256.4百萬澳元（2016年：零）與兗煤澳大利亞有關。2017年的合併銀行擔保總額為960.7百萬澳元（2016年：411.3百萬澳元）。

除該等財務報表所述者外，本集團並無其他或然負債或資產。

32. 承擔

(a) 不可撤銷經營租賃

	前身公司		繼任公司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有關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最低租賃付款的應付承擔載列如下：			
於一年內	5	5	9
一年之後但不超過五年	11	8	12
五年以上	—	—	—
	<u>16</u>	<u>13</u>	<u>21</u>
平均剩餘租賃期限	<u>2年</u>	<u>2年</u>	<u>2年</u>

受經營租賃所限的項目包括採礦設備、辦公室空間及辦公室設備小型項目。

附錄 — B

聯合煤炭會計師報告

(b) 資本承擔

於報告期末已訂約但未確認為負債的重大資本開支載列如下：

	前身公司		繼任公司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一年內	12	16	17
一年之後但不超過五年	—	—	—
	<u>12</u>	<u>16</u>	<u>17</u>

(c) 租賃承擔：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不可撤銷採礦租賃

	前身公司		繼任公司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滿足採礦及勘探租賃所需開支的承擔：			
一年內	16	12	9
一年之後但不超過五年	60	47	35
五年以上	109	66	5
	<u>185</u>	<u>125</u>	<u>49</u>

33. 關聯人士交易

透過與Rio Tinto Coal Australia Pty Limited (RTCA)訂立管理服務協議的綜合實體營運為管理及組織其營運公司的綜合方法。直接應佔成本自Coal & Allied扣除，RTCA代表Coal & Allied產生的成本根據提供服務估計使用時間收取。

(a) 母實體

直接母實體為Australian Coal Holdings Pty Ltd及Hunter Valley Resources Pty Ltd，於2016年12月31日分別擁有Coal & Allied 75.71%及24.29%已發行普通股（2015年：75.71%，14.09%）。於2016年12月31日，最終母實體為Rio Tinto Limited。

本集團內的母實體為Coal & Allied Industries Ltd。於2017年9月1日，本集團的母實體由Rio Tinto Limited變更為兗煤澳大利亞有限公司。最終母實體及最終控股公司為兗礦集團有限公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

附錄 — B

聯合煤炭會計師報告

(b) 附屬公司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載於附註34。

(c) 條款及條件

應付及應收關連人士款項為無擔保及不計息。該等款項並無訂立正式協議，因此被分類為流動。

於其他關連人士的交易乃根據一般商業條款及條件進行。

(d) 於關連人士的擁有人權益

於以下類別關連人士持有的權益載於如下附註：合營業務 — 附註30

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 附註34(a)

(e) 於往績記錄期間應付及應收關連人士款項

	前身公司		繼任公司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存於Rio Tinto Finance Limited的現金	160	231	—
應收關連人士款項 (附註12)	21	54	328
應付關連人士款項 (附註19)	(15)	(17)	(6)

存於Rio Tinto Finance Limited的現金為按路透社屏幕「AUCASH =」於適用日期（即將予計算利息日期）上午十一時正所報非官方無擔保隔夜中間利率計息。這於1個營業日通知結算。

應收及應付關連人士款項為不計息及按三十天期限結算。

附錄 — B

聯合煤炭會計師報告

(f) 與其他關連人士的交易

以下為與其他關連人士的交易：

	前身公司		繼任公司	
	12月31日	12月31日	1月1日至 8月31日	9月1日至 12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7年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Rio Tinto集團公司				
<i>開支</i>				
保險服務	(4)	(4)	(4)	—
管理服務	(62)	(53)	(37)	—
已付利息	(6)	—	—	—
貨運服務	(18)	(3)	—	—
諮詢服務	(2)	—	—	—
債務免除	—	(1,475)	—	—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6	2	—	—
<i>收入</i>				
已收利息	5	16	4	—
煤炭銷售	247	206	190	—
兗煤集團公司				
<i>開支</i>				
保險服務	—	—	—	(4)
管理服務	—	—	—	(7)
<i>收入</i>				
煤炭銷售	—	—	—	132
其他關聯公司				
Port Waratah Coal Services Limited				
煤處理費用	(65)	(36)	(17)	—
管理費	1	2	1	—
僱員相關費用	—	1	1	—
股息收入 — 聯營公司	12	13	6	6
Mitsubishi Development Pty Limited				
已付佣金	(1)	(1)	(1)	—
已付股息	(2)	—	—	—

附錄 — B

聯合煤炭會計師報告

煤處理費用根據PWCS管理層協定的生產率計算。管理費來自向PWCS提供管理服務。

僱員相關費用為向PWCS提供僱員服務的退款。股息收入為從PWCS收取的股息。

已付佣金為Hunter Valley Operations日本銷售的平均季度價格的1%。

股東貸款已付利息按三個月美元存款倫敦銀行同業拆息率加5%計算。

34.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a)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權益

下文載列聯合煤炭集團於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的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下文載列股本僅包括本集團直接持有普通股的上市實體。註冊成立國家亦為主要營業地點，且所有權百分比與所持投票權百分比相同。

實體名稱	營業地點/ 註冊成立 所持		主要活動	所有權百分比			關係性質	計量方法	賬面值		
	國家	股份類別		12月31日					12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Port Waratah Coal Services Limited (1)	澳大利亞	普通	提供煤炭收取、混合、儲備及船舶裝載服務	36.5	36.5	36.5	聯營公司	權益法	215	205	145
UBE C&A Co Ltd	日本	普通	提供採購、煤炭處理及儲存設施、租運海洋船舶及駁船運輸煤炭服務	24.5	24.5	-	聯營公司	權益法	1	1	-
Bengalla Agricultural Company Pty Limited	澳大利亞	普通	非交易實體	-	-	-	合營企業	權益法	-	-	-
									<u>216</u>	<u>206</u>	<u>145</u>

所有上述聯營公司已使用權益法於綜合財務報表入賬。

附錄 — B

聯合煤炭會計師報告

財務資料及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權益賬面值總值使用權益法入賬如下：

	前身公司			繼任公司
	12月31日	12月31日	1月1日至 8月31日	9月1日至 12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7年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本集團應佔(虧損)/溢利及 全面收入總額	7	2	(16)	(6)
本集團於該等聯營公司權益 賬面總值	<u>216</u>	<u>206</u>	<u>170</u>	<u>145</u>

Port Waratah Coal Services Limited主要活動為在紐卡斯爾港口提供煤炭應收款項、混合、儲存及船舶裝運服務。投資為策略性，乃由於本集團利用聯營公司提供的港口服務。

(i) 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財務資料概要

下表載列對聯合煤炭集團而言屬重要的聯營公司財務資料概要。所披露資料反映有關聯營公司相關財務報表呈列的金額。其已經修訂以反映實體使用權益法時的調整，包括公允價值調整及會計政策差異修訂。

資產負債表概要	Port Waratah Coal Services Limited		
	前身公司		繼任公司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流動資產總值	88	76	79
非流動資產	1,685	1,620	1,433
流動負債總額	(438)	(312)	(351)
非流動負債總額	(743)	(822)	(665)
資產淨值	592	562	496
所有權份額(%)	37	37	37
投資賬面值	216	205	145

附錄 — B

聯合煤炭會計師報告

資產負債表概要	Port Waratah Coal Services Limited		
	前身公司		繼任公司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與投資賬面值對賬：			
於1月1日的賬面值	221	216	205
應佔除所得稅後（虧損）／溢利	7	2	(22)
重新分類為持作出售的款項	—	—	(25)
已收／應收股息	(12)	(13)	(13)
於12月31日的賬面值	<u>216</u>	<u>205</u>	<u>145</u>
全面（開支）／收入表概要			
收入	320	301	329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26	10	(73)
所得稅利益／（開支）	(8)	(3)	22
持續經營業務的（虧損）／溢利	18	7	(51)
期內（虧損）／溢利	18	7	(51)
其他全面收入	—	—	—
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u>18</u>	<u>7</u>	<u>(51)</u>

(ii) 應佔聯營公司開支承擔

	前身公司		繼任公司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資本承擔	24	15	1
租賃承擔	47	43	41
其他承擔	19	14	50
	<u>90</u>	<u>72</u>	<u>92</u>

附錄 — B

聯合煤炭會計師報告

(b) 於附屬公司的重大投資

綜合財務資料包括根據附註3(a)所載會計政策編製的以下主要附屬公司資產、負債及業績。所有權百分比與所持投票權百分比相同。

	附註	前身公司		繼任公司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	%	%
Australian Coal Resources Limited	A	100	100	100
Black Hill Land Pty Ltd		100	100	100
Catherine Hill Bay Land Pty Ltd		100	100	100
CNA Bengalla Pty Limited	D	100	—	—
CNA Bengalla Investments Pty Limited	A	100	100	100
CNA Investments (UK) Pty Limited	D	100	100	—
CNA Resources Holdings Pty Limited	D	100	100	—
CNA Resources Limited	A、D	100	100	—
CNA Sub Holdings Pty Limited		100	100	—
CNA Warkworth Australasia Pty Limited	A	100	100	100
CNA UK Limited	D	100	—	—
Coal & Allied Mining Services Pty Limited	A	100	100	100
Coal & Allied Operations Pty Limited	A	100	100	100
Darex Capital Inc (UK)	D	100	—	—
Dolphin Properties Pty Limited	C、D	100	100	—
Gwandalan Land Pty Ltd		100	100	100
HV Operations Pty Ltd	A	100	100	100
HVO Coal Sales Pty Ltd	B	67	67	67
Kalamah Pty Ltd	A	100	100	100
Lower Hunter Land Holdings Pty Ltd		100	100	100
Miller Pohang Coal Company Pty limited	B	80	80	80
Minmi Land Pty Ltd		100	100	100
Mount Thorley Coal Loading Pty Limited	B	66	66	66
Mount Thorley Operations Pty Limited	A	100	100	100
Namoi Valley Coal Pty Limited	A	100	100	100
Nords Wharf Land Pty Ltd		100	100	100
Northern (Rhondda) Collieries Pty Limited	A	100	100	100
Novacoal Australia Pty Limited	A	100	100	100
Oaklands Coal Pty limited		100	100	100
Coal & Allied (NSW) Pty Limited	A	100	100	100
R W Miller (Holdings) Limited	A	100	100	100
Warkworth Coal Sales Pty Ltd		56	56	56
Warkworth Pastoral Company Pty Ltd		56	56	56
Warkworth Tailings Treatment Pty Ltd		56	56	56
Warkworth Mining Limited		56	56	56

除以下實體外，所有實體均於澳大利亞註冊成立：

實體	註冊成立地點
Darex Capital Inc (UK)	英國
CNA UK Limited	英國

附註：

- A 該等全資公司及母實體已訂立交叉擔保契據，據此，各本集團就其他公司債務進行擔保。透過訂立契據，全資公司毋須根據澳大利亞證券和投資委員會類別頒令98/1418編製財務報告及董事報告。該等公司就類別頒令代表「關閉式集團」，而由於交叉擔保並無其他訂約方受到母實體控制，故亦代表「擴展關閉式集團」。

於2016年12月19日，以下實體加入交叉擔保契據：

CNA Warkworth Australasia Pty Ltd
CNA Resources Limited
CNA Bengalla Investments Pty Ltd
Kalamah Pty Limited
Coal & Allied Mining Services Pty Ltd
HV Operations Pty Ltd

所有權權益比例與所持投票權百分比相同。

- B 於受控實體的非控股權益，請參閱附註29。
- C 非實益控制。
- D 該等實體於2017年註冊成立。

35. 報告期後事項

除下列各項外，本年度後概無發生任何事項或情況對本集團或經濟實體於下一財政年度的經營、經營業績或業務狀況已經或可能造成重大影響。

自2018年3月1日起，聯合煤炭附屬公司CNA Warkworth Australasia Pty Ltd完成以230百萬美元的代價收購Mitsubishi Development Pty Ltd所持沃克沃斯合營企業的28.898%權益以及營運資金調整。聯合煤炭集團目前擁有沃克沃斯合營企業的84.472%股權，將導致聯合煤炭集團於Mount Thorley Warkworth (「MTW」) 業務中的煤炭產量份額由64.1%增至82.9%。

36. 切離會計事項

上文會計師報告所載綜合財務資料載列本集團截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經審核財務報表。

如附註8進一步所載，聯合煤炭集團已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出售若干重大業務。下文所載數據為該等財務數據提供切離調整，以反映倘該等出售於2015年1月1日完成，本集團的綜合財務數據。

切離調整包括：

Bengalla

於2016年3月，Coal & Allied於Bengalla的權益已出售予New Hope。切離調整移除出售Bengalla及Bengalla全部資產的一次性收入以及相關P&L及三年財政期間現金流量。

Mount Pleasant

於2016年8月，Mount Pleasant動力煤開發項目已售予MACH Energy Australia Pty Ltd。切離調整移除出售Mount Pleasant的一次性收入以及全部Mount Pleasant資產及相關P&L及三年財政期間現金流量。

HVO 32.4%

於2016年2月，Coal & Allied向Mitsubishi Development出售其於Hunter Valley Operations 32.4%的權益。切離調整移除出售HVO實益權益的一次性收入以及HVO32.4%資產及三年財政期間相關P&L及三年財政期間現金流量。

下文載列作出切離調整後本集團截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綜合收入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

下文載列作出切離調整後本集團於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錄 — B

聯合煤炭會計師報告

截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備考綜合損益表

	2015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如報告	切割	經調整	如報告	切割	經調整	如報告	切割	經調整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收入	2,131	634	1,497	1,664	65	1,599	2,156	–	2,156
其他收入	24	–	24	1,902	1,860	42	21	–	21
成品及WIP存貨變動	(22)	(4)	(18)	(6)	5	(11)	15	–	15
所使用原料及耗材	(524)	(145)	(379)	(357)	(16)	(341)	(415)	–	(415)
僱員福利開支	(333)	(80)	(253)	(253)	(8)	(245)	(217)	–	(217)
外部服務	(256)	(70)	(186)	(192)	(11)	(181)	(249)	–	(249)
出售及分派	(437)	(132)	(305)	(322)	(33)	(289)	(319)	–	(319)
免除債務	–	–	–	(1,475)	(1,475)	–	–	–	–
其他經營開支	(108)	(26)	(82)	(90)	(6)	(84)	(60)	–	(6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收益淨額	(2)	–	(2)	10	–	10	–	–	–
折舊及攤銷開支	(184)	(53)	(131)	(125)	(3)	(122)	(117)	–	(117)
勘探及估值	(8)	(8)	–	–	–	–	–	–	–
海運費及購買煤炭	(40)	(11)	(29)	(26)	–	(26)	(34)	–	(34)
外匯收入淨值	10	2	8	(2)	–	(2)	3	–	3
融資成本	(16)	(2)	(14)	(7)	(1)	(6)	(4)	–	(4)
應佔除權益入賬單位稅項後溢利	7	–	7	2	–	2	(22)	–	(22)
除所得稅前溢利	242	105	137	723	377	346	758	–	758
所得稅利益/(開支)	42	87	(45)	(326)	(226)	(100)	90	–	90
本年度溢利	<u>284</u>	<u>192</u>	<u>92</u>	<u>397</u>	<u>151</u>	<u>246</u>	<u>848</u>	<u>–</u>	<u>848</u>
以下人士應佔本年度溢利：									
Coal & Allied Industries									
Limited擁有人	283	192	91	396	151	245	847	–	847
非控股權益	1	–	1	1	–	1	1	–	1
	<u>284</u>	<u>192</u>	<u>92</u>	<u>397</u>	<u>151</u>	<u>246</u>	<u>848</u>	<u>–</u>	<u>848</u>
其他全面收入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應佔權益入賬單位其他全面收入	–	–	–	–	–	–	–	–	–
換算匯兌差額	–	–	–	–	–	–	–	–	–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入，扣除稅項	–	–	–	–	–	–	–	–	–
本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u>284</u>	<u>192</u>	<u>92</u>	<u>397</u>	<u>151</u>	<u>246</u>	<u>848</u>	<u>–</u>	<u>848</u>
以下人士應佔本年度									
全面收入總額：									
Coal & Allied Industries									
Limited擁有人	283	192	91	396	151	245	847	–	847
非控股權益	1	–	1	1	–	1	1	–	1
	<u>284</u>	<u>192</u>	<u>92</u>	<u>397</u>	<u>151</u>	<u>246</u>	<u>848</u>	<u>–</u>	<u>848</u>

附錄 — B

聯合煤炭會計師報告

於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的備考綜合財務狀況表

	2015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如報告 百萬澳元	切割 百萬澳元	經調整 百萬澳元	如報告 百萬澳元	切割 百萬澳元	經調整 百萬澳元	如報告 百萬澳元	切割 百萬澳元	經調整 百萬澳元
資產									
流動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3	4	209	312	-	312	33	-	3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30	25	105	276	-	276	554	-	554
存貨	87	18	69	61	-	61	71	-	71
分類為持有待售資產	320	320	-	-	-	-	132	-	132
流動資產總值	750	367	383	649	-	649	790	-	790
非流動資產									
應收款項	-	-	-	-	-	-	53	-	53
使用權益法入賬的投資	216	-	216	206	-	206	145	-	145
持作開發或未來出售的土地	1	-	1	1	-	1	1	-	1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43	394	849	762	-	762	627	-	627
遞延稅項資產	81	(51)	132	155	-	155	454	-	454
無形資產	188	25	163	154	-	154	145	-	145
非流動資產總值	1,729	368	1,361	1,278	-	1,278	1,425	-	1,425
資產總值	2,479	735	1,744	1,927	-	1,927	2,215	-	2,215
負債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51	41	210	346	-	346	384	-	384
銀行透支	1	-	1	-	-	-	-	-	-
撥備	76	31	45	118	-	118	15	-	15
即期稅項負債	7	7	-	4	-	4	-	-	-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負債	44	44	-	-	-	-	53	-	53
流動負債總額	379	123	256	468	-	468	452	-	452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收入	3	-	3	3	-	3	2	-	2
遞延稅項負債	72	58	14	11	-	11	6	-	6
撥備	158	22	136	133	-	133	176	-	176
非流動負債總額	233	80	153	147	-	147	184	-	184
負債總額	612	203	409	615	-	615	636	-	636
資產淨值	1,867	532	1,335	1,312	-	1,312	1,578	-	1,579
股權									
繳入股本	441	-	441	60	-	60	60	-	60
其他儲備	11	1	10	10	-	10	1	-	1
保留盈利	1,413	531	882	1,240	-	1,240	1,515	-	1,515
非控股權益	2	-	2	2	-	2	3	-	3
總權益	1,867	532	1,335	1,312	-	1,312	1,579	-	1,579

附錄 — B

聯合煤炭會計師報告

截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備考綜合現金流量表

	2015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如報告	切割	經調整	如報告	切割	經調整	如報告	切割	經調整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收取客戶款項	2,175	635	1,540	1,555	96	1,459	1,989	-	1,989
對供貨商及僱員的付款	(1,642)	(566)	(1,076)	(1,121)	(231)	(890)	(1,166)	-	(1,166)
	<u>533</u>	<u>69</u>	<u>464</u>	<u>434</u>	<u>(135)</u>	<u>569</u>	<u>823</u>	<u>-</u>	<u>823</u>
已付利息	(9)	-	(9)	-	-	-	-	-	-
已付所得稅	(110)	(49)	(61)	(12)	71	(83)	(232)	-	(232)
支付予稅項綜合集團領導實體 的稅項	-	-	-	(440)	(440)	-	-	-	-
已收股息	12	-	12	13	-	13	-	-	-
已收利息	<u>6</u>	<u>-</u>	<u>6</u>	<u>18</u>	<u>-</u>	<u>18</u>	<u>7</u>	<u>-</u>	<u>7</u>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入淨額	<u>432</u>	<u>20</u>	<u>412</u>	<u>13</u>	<u>(504)</u>	<u>517</u>	<u>598</u>	<u>-</u>	<u>598</u>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物業、廠房及設備付款	(64)	(21)	(43)	(40)	-	(40)	(59)	-	(59)
從關聯方提取	-	-	-	-	-	-	(272)	-	(272)
已收股息	-	-	-	-	-	-	13	-	13
勘探付款	(8)	(8)	-	-	-	-	-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4	2	2	9	-	9	23	-	23
撤資所得款項	-	-	-	1,069	1,069	-	-	-	-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出淨額	<u>(68)</u>	<u>(27)</u>	<u>(41)</u>	<u>1,038</u>	<u>1,069</u>	<u>(31)</u>	<u>(295)</u>	<u>-</u>	<u>(295)</u>

附錄 — B

聯合煤炭會計師報告

截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備考綜合現金流量表

	2015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7年8月31日		
	如報告	切割	經調整	如報告	切割	經調整	如報告	切割	經調整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百萬澳元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已付非控股權益股息	(1)	-	(1)	(1)	-	(1)	(1)	-	(1)
已付股息	(100)	-	(100)	(569)	(569)	-	-	-	-
退回資金	-	-	-	(380)	-	(380)	(581)	-	(581)
償還貸款融資	(293)	-	(293)	-	-	-	-	-	-
償還關聯實體墊款	-	-	-	-	-	-	-	-	-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出淨額	(394)	-	(394)	(950)	(569)	(381)	(582)	-	(58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30)	(7)	(23)	100	(4)	104	(279)	-	(279)
於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2	11	231	212	4	208	312	-	312
於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2	4	208	312	-	312	33	-	33